

公司代码：688275

公司简称：万润新能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刘世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惠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3,592,223.76 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2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派送红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5,215,1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9,957,426.56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1.29%。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6,118,463 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报中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万润新能、公司、本公司、本企业、发行人、集团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迈高科	指	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万润新材	指	湖北万润新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鲁北万润	指	鲁北万润智慧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滨州海能	指	滨州海能电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宏富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宏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棣金海湾	指	无棣金海湾锂电业科技有限公司
昊朔新能源	指	湖北十堰昊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虹清源	指	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虹润高科	指	湖北虹润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襄阳华虹	指	襄阳华虹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一诺	指	湖北一诺新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宇浩高科	指	湖北宇浩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朗润	指	湖北朗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德润	指	安庆德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万润矿业	指	深圳市万润矿业有限公司
佰利万润	指	湖北佰利万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泰云天	指	湖北高泰云天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红安高宏	指	湖北红安高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十堰凯和	指	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江成长资本	指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万润工贸	指	湖北万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郟阳扶贫基金	指	十堰市郟阳扶贫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通瀛投资	指	湖北通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星纳友	指	南京星纳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源创业	指	宁波隆华汇博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金佐誉	指	湖州国金佐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友豪嘉	指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泽高投	指	湖北天泽高投智能制造与技术服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嘉木	指	深圳嘉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量科高投	指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指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尚联置业	指	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
盛世高金	指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朴素创投	指	襄阳汉江朴素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长洪投资	指	长洪（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万向一二三	指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启道致宠	指	宁波启道致宠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银成长	指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北新能源	指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招银展翼	指	深圳市招银展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道致盛	指	深圳前海启道致盛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襄阳邦本	指	襄阳市邦本科技有限公司
启道致润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启道致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鼎成昕	指	武汉市鼎成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招银共赢	指	深圳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晨润	指	杭州晨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江智信	指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山东鑫动能	指	山东鑫动能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德方纳米	指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	指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远锂科	指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	指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川发龙蟒	指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川金诺	指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电动汽车、氢发动机汽车等
动力电池	指	为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汽车等装置提供电能的化学电源，主要包括铅酸电池、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等
锂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可分为两类：锂金属电池和锂离子电池，其中锂金属电池是一类一般由二氧化锰为正极材料、金属锂或其合金金属为负极材料的电池，本报告中提到的“锂电池”均指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是以锂合金金属氧化物为正极材料、石墨为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的电池。充电时的化学与方程式为 $\text{LiCoO}_2 + 6\text{C} = \text{Li}(1-x)\text{CoO}_2 + \text{Li}_x\text{C}_6$ ， Li^+ 从正极脱嵌，在电解质的帮助下进入负极，此时负极处于富锂、正极处于贫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钠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钠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 Na^+ 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 Na^+ 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钠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正极材料的性能直接影响了锂电池的各项性能指标，常见的正极活性材料包括钴酸锂正极材料、锰酸锂正极材料、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等
前驱体	指	一种与锂盐经过化学反应可以制成正极材料的中间产物，对正极材料性能指标具有决定性作用
三元材料	指	在锂电池正极材料中，主要指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磷酸铁	指	化学式为 FePO_4 ，主要用于制造磷酸铁锂电池材料
磷酸铁锂	指	化学式为 LiFePO_4 ，一种正交橄榄石结构的锂电池的正极材料，其特点是充电迅速、价格低廉、污染性低
磷酸锰铁锂	指	磷酸锰铁锂 ($\text{LiMnxFe}_{1-x}\text{PO}_4$) 是在磷酸铁锂 (LiFePO_4) 的基础上锰 (Mn) 取代部分铁 (Fe) 而形成的新型磷酸盐类固溶体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比容量	指	一种是质量比容量,即单位质量的电池或活性物质所能放出的电量,单位一般为 mAh/g;另一种是体积比容量,即单位体积的电池或活性物质所能放出的电量,单位一般为 mAh/cm ³
克容量	指	电池内部活性物质所能释放出的电容量与活性物质的质量之比。克容量通常用毫安时每克 (mAh/g) 来表示。有时计算克容量也会把导电添加剂、黏接剂等所有非活性物质的质量计算在内
电池容量	指	电池容量是衡量电池性能的重要性能指标之一,它表示在一定条件下(放电率、温度、终止电压等)电池放出的电量,即电池的容量,通常以安培·小时为单位(简称,以 A·h 表, 1A·h=3600C)
压实密度	指	极片在一定条件下辊压处理之后,电极表面涂层单位体积中能填充的材料质量。压实密度越高,单位体积的电池内填充的活性物质越多,所提供的电容量越大,因此压实密度也被看做材料能量密度的参考指标之一
金属颗粒数	指	一定质量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中含有的可被磁棒吸附的磁性金属颗粒个数,计算方法:(25~100 μ)*50%+(\geq 100 μ)*100%。单位为 pcs/kg。可磁化金属颗粒数越低,意味着磷酸铁锂材料的大颗粒的金属颗粒数越低,直接决定了磷酸铁锂电芯的 K 值以及安全性。所以可磁化金属颗粒数越低,则材料的品质性能越好
比表面积	指	单位质量物料所具有的总面积,单位是 m ² /g。比表面积的大小,对磷酸铁和磷酸铁锂的化学活性、性能等均有明显的影响
铁磷比	指	表示磷酸铁中铁与磷的摩尔数之比。铁磷比偏低或者偏高,则意味着磷酸铁中铁偏高或者磷偏高,使得物相不纯。磷酸铁的铁磷比影响最终磷酸铁锂的比容量、磁性物质等指标,铁磷比适中,可以保证高比容量的情况下,磁性物质也比较低
倍率	指	一般充放电电流的大小常用充放电倍率来表示,即:充放电倍率=充放电电流/额定容量。电池的充放电倍率越高,通常意味着电池功率越大,充放电速度越快
振实密度	指	在超细粉末工程中,对干粉末颗粒群施加振动等外力后,达到极限堆积密度,记作 ρ_r
循环寿命	指	活性物质在规定条件下充电-放电循环,当放电容量与首次放电容量的百分比达到规定值时的循环次数
能量密度	指	单位体积或单位质量电池所具有的能量,分为体积能量密度(Wh/L)和质量能量密度(Wh/kg),电池能量密度=电池容量×放电平台/电池厚度/电池宽度/电池长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东海证券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度
上年度	指	2021 年度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润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anrun New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世琦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2500
公司网址	http://www.hbwanrun.com
电子信箱	wanrun@hbwanru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文静	刘金秋
联系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电话	0719-7676586	0719-7676586
传真	0719-7676586	0719-7676586
电子信箱	wanrun@hbwanrun.com	wanrun@hbwanru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万润新能	688275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办公电话	0571-88216888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建甫、柳雷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盛玉照、江成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2,351,452,290.46	2,229,402,069.77	454.03	688,429,87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698,583.19	352,593,746.36	171.90	-44,611,55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3,954,770.06	339,580,720.96	175.03	-50,690,21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674,160.83	-365,971,832.90	不适用	-93,140,144.06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90,233,845.73	1,487,376,521.85	477.54	999,236,393.38
总资产	19,858,571,484.12	4,664,714,706.19	325.72	2,364,339,054.0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5	5.66	144.70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5	5.66	144.70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9	5.45	147.52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5	29.12	减少1.77个百分点	-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5	28.05	减少1.40个百分点	-4.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2	3.61	减少0.09个百分点	6.1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市场及储能行业高速增长，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提升以及主要原材

料单价大幅上涨导致销售均价较上期倍速上涨，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54.03%。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71.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75.03%，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144.7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147.52%，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477.54%，总资产同比增长 325.72%，主要系盈利增加及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

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25.51 亿，主要系报告期内生产规模扩大，预付主要原材料采购款项与相关生产性支出大幅增加，而销售回款主要以票据方式结算。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36,341,172.89	1,858,604,593.56	4,045,222,603.68	4,911,283,92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938,356.91	261,144,077.64	298,060,724.73	166,555,42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0,436,315.99	251,695,684.86	296,194,010.43	155,628,75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11,082.82	-1,138,449,436.45	-815,765,608.24	-364,048,033.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81,578.90	七、73 和七、74	12,686,376.44	-48,244.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19,892,699.43	七、67、七、74 和七、84	5,019,682.79	6,748,999.41

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81,295.76	2,502,519.8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8,396.47	七、68	8,449.21	1,219.3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158.90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8,809.20	七、5	388,552.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1,938.15	七、74 和七、75	-882,739.52	-361,419.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5,496.06	七、64 和七、67	-4,589,338.45	-2,412,102.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87,670.83		1,417,839.47	192,456.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601.03		81,414.02	159,848.34
合计	24,743,813.13		13,013,025.40	6,078,666.93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股份支付	-1,251,536.45	因员工离职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个税税收返还	41,640.39	根据税收政策，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	344,400.00	根据税收政策，企业吸纳退伍军人可抵减增值税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1,340,010,209.86	2,194,555.37
应收款项融资	328,284,751.82	564,649,630.70	236,364,87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283,260,000.00	
合计	328,284,751.82	2,187,919,840.56	1,859,635,088.74	2,194,555.3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万润新能的上市元年，对公司发展来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发展新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新能源汽车及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驱动锂电池产业迅速扩容，为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齐心协力，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计划，继续坚持秉承“以诚信为立身之本，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以科技创新驱动持续进步”的经营理念，以公司科创板上市为契机，借助资本市场的影响力，抢抓市场机遇，推进技术研发和产品服务的创新升级，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23.51 亿元，同比增长 454.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59 亿元，同比增长 171.90%，主要系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下游行业需求强劲，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产品销售量价齐升。

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坚持研发创新，进一步强化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趋势，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计划，加强研发力度，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公司一方面不断提升原有产品的性能，进行产品迭代，第三代高压实磷酸铁锂产品已经量产，并推出了第四代高压实磷酸铁锂产品，目前正处于客户验证阶段；另一方面，公司也在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其中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现已实现吨级出货，磷酸锰铁锂产品正在进行客户验证。

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全年研发费用投入 43,523.99 万元，涉及磷酸铁锂、磷酸铁、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补锂剂等多个研发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59 个，国际发明专利 9 个，实用新型专利 39 个；获得国内发明专利 19 个，实用新型专利 22 个。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103 个，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52 个，国际发明专利 7 个，实用新型专利 39 个。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推进国际专利申请，并已于 2022 年 9 月获得 LiFePO₄ + C Licensing AG 专利联盟许可，有助于拓展海外市场。

2022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评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也在不断加强研发人员梯队建设。报告期内，研发人员人数增至 354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139.19%，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重为 12.19%，通过持续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紧抓市场机遇，合理规划产能布局

2022 年，新能源汽车行业延续良好发展态势，储能行业市场需求快速爆发，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保持高速发展，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紧抓市场机遇，一方面扎实推进已投产项目的各项生产经营工作，通过合理调配、提高产线效率、加强质量管理、提升工艺水平等手段，保证各厂区产能的稳步释放，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全力推进在建项目建设，其中安徽基地年产 3.7 万吨产能于 2022 年二季度逐步释放，湖北基地年产 9.6 万吨产能于 2022 年三季度逐步释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土建部分已基本完工，相关设备已基本安装完成，目前正在调试阶段；山东滨州一期“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厂房基本完成，设备正陆续进场安装；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目前正在筹备建设阶段。

（三）设立集团供应链平台，持续提升成本控制水平

公司充分发挥前驱体、正极材料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优势，通过持续的研发、合理的工艺改进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盈利水平和增强抗风险能力，以持续保持行业竞争力。

为提高大宗物料采购效率，提升原材料成本控制水平，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万润新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主导分析研判原材料、产成品市场供需情况，深入整合市场信息，统筹集团各分子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大型设备的采购业务。

（四）持续开发优质客户，优化产品供给结构

公司始终坚持“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持续改进、顾客至上”的经营方针，在维护现有优质客户结构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拓展产品销售渠道。目前，公司已与锂离子动力电池、储能电池、钠离子电池等多领域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优化了公司产品供给结构。

（五）积极拓展上游市场，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磷酸铁锂产品上游原材料供应和成本优化，公司以资本为纽带与上游企业建立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对公司降低主要原材料成本有积极作用，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在磷酸铁锂产业的整体布局。

2022 年 11 月，公司参股志存锂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产业链优质企业深化合作，巩固双方的合作关系；公司与房县、保康县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详见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自愿披露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合作开展磷化工领域的深度合作。目前，房县政府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和园区规划工作，推进化工园区的审批，保康政府已完成园区规划，正在推进化工园区的平整、建设工作，各方同步在协商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等相关事宜。2022 年 1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与滨州海能、宁波宏富以及无棣金海湾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书》，约定滨州海能、宁波宏富将其控股的无棣金海湾委托鲁北万润全权经营管理，委托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六）坚持以人为本，夯实人才队伍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保持良好增长，员工规模也在随之不断扩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达到 2,905 人，增长率为 143.30%。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并深入建立干部培养机制、考评机制、流动机制、淘汰机制，通过各项职业培训提高员工业务素质 and 技能；同时，公司也在持续完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与薪酬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职工福利水平，积极发挥工会作用，增强员工凝聚力。

公司始终坚持把“以人为本”作为企业核心价值观，不断提高职工权益保障，注重强化工会组织建设和职工关心关爱工作，并于 2022 年 9 月获得了“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称号，彰显了公司坚持企业职工互利共赢和共谋发展的成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锂离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正极材料及其前驱体，产品主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等。同时，公司已布局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相关技术研发已达到量产能力；磷酸锰铁锂材料正处于客户验证阶段。

1、磷酸铁锂

公司生产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主要用于锂电池的制造，下游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领域。公司生产的磷酸铁锂产品多样，体系完整，涵盖动力型材料、功率型材料、储能型材料、长寿命材料等。公司坚持以质量赢得市场，通过“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高分子碳源技术”等核心技术以及新的功能添加剂引入，提高磷酸铁锂电子和离子导电性，同时实现颗粒的晶粒尺寸调控，研发出高比容量、高压实密度、金属颗粒低的系列产品；通过控制比表面积和铁磷比，经过掺杂改性和纳米化技术，研发出高倍率、长循环的系列产品；通过独有的表面碳包覆、掺杂改性技术、喷雾造粒技术以及烧结工艺优化，控制磷酸铁锂形貌和一次颗粒，研发出高振实密度

的球形磷酸铁锂产品，此产品与三元材料、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进行混掺使用，不仅能降低电池材料成本而且能改善电池性能。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产品性能持续保持行业领先。通过对生产工艺和设备不断进行优化，提升产品性能同时，设备产能最大化，持续降低制造成本。在浆料阶段，优化配料、粗磨、细磨工艺流程，提升产品一致性，减少设备等待时间，提高生产效率；通过降低浆料黏度，提升固含量，降低干燥过程中能源消耗，同时引入热回收装置，进一步降低能耗。

2、磷酸铁

公司生产的磷酸铁，主要用于自制磷酸铁锂的生产，磷酸铁产品性能对磷酸铁锂产品的性能具有重大影响。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磷酸铁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之一，磷酸铁产品的性能和成本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为使用不同供应商不同级别的磷盐原材料，公司调整了合成工序物料加入方式，对产线进行改造，现已掌握针对不同来料的使用技术，可使用不同规格原材料保持磷酸铁产品的合格率和一致性，优化降低磷酸铁原材料成本；同时，公司一直秉承极限制度的原则，对工艺和设备进行优化，不断的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在铁源制备和磷盐制备工序开发了新的工艺，使过滤效率提升了一倍，杂质含量降低，提升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和纯度，降低了原材料用量及能耗成本。为了最大程度的提升产能，公司在生产中进行不同级别废水的循环利用，吨耗水量同比降低 2/3。实现了废料的资源综合利用，水的闭路循环及废水的零排放。

公司在磷酸铁产品的研发与创新领域深耕多年，研发技术储备跨越不同材料体系、不同反应机理。公司研发的钙法制备磷酸铁取得阶段性进展，巧妙的利用废水母液中的硫酸盐，减少了污水站废水母液处理的压力和生产过程中硫酸的用量，精通两段除杂技术，磷源提取率高于 90%，掌握钙法制备高性能磷酸铁的技术。公司布局回收技术储备，打通了磷酸铁锂废旧电池回收完后废弃铁磷渣制备磷酸铁工艺，攻克了废弃铁磷渣铝含量高的技术难点，利用均相沉淀法掺杂，获得花瓣状磷酸铁。同时，在现有两步法工艺的基础上，进行了一步法工艺的研究，通过调整反应工艺的酸碱度和温度，攻克了磷酸铁制备过程中晶体成核长大不均匀导致颗粒不规则的技术难点，获得颗粒均匀规则、杂质低、成本低的磷酸铁。

3、新产品与新技术

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也积极开发成本更低、原材料更易得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布局研发层状氧化物类、聚阴离子类、普鲁士蓝/白类等不同体系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公司已出货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具有成本低、循环性能好、寿命长，低温性能优异、能够实现大倍率充放电等优点，下游主要用于两轮电动车、低速电动车、储能、启停电源等领域，该产品已经给主要客户吨级供货。公司开发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可以与现有磷酸铁锂产线共用，提高产品切换的生产效率。

同时，公司紧跟市场发展态势，积极研发磷酸锰铁锂产品。磷酸锰铁锂具有电压平台高、低温性能好、安全性好、环保性好等优点，但是磷酸锰铁锂存在导电性能差、循环性能差等特点，

市场化进程缓慢。公司结合自有的“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晶粒尺寸调控技术”、“循环寿命提升技术”、“Ti₃C₂ MXene 均匀包覆技术”等核心技术，有效解决导电性能、锰析出导致的循环性能的难题，加快了磷酸锰铁锂产业化进程。公司采用高温固相法开发的第一代高比容量磷酸锰铁锂，可以与现有磷酸铁锂产线共用，加快产业化速度。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研发、生产与销售磷酸铁锂、磷酸铁实现盈利。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主要经营模式与行业普遍采用的经营模式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万润新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主导分析研判原材料、产成品市场供需情况，深入整合市场信息、选择优质供应商，统筹集团各分子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大型设备的采购，目前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酸锂、磷酸盐和磷酸等。当供应商原材料质量下降无法满足公司生产要求、公司新产品研发存在新的物料需求或公司产能释放需扩充采购来源时，公司会考察新供应商，并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对新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合格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大型碳酸锂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固的业务关系，保证了主要原材料的价格稳定、及时供应与品质可控。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量定产量，以产量定采购的采购模式。具体步骤为营销中心每月召开销售订单评审会，公司各生产工厂根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的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向万润新材提交物料采购汇总申请表。万润新材收到物料采购申请后在合格供应商中竞价，并根据竞价结果分配需求总数量。在此基础上，万润新材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再依据实际需求提交具体订单。供应商产品经送检无质量问题入库后，按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结清货款。

除上述常规采购模式外，对于碳酸锂、磷酸盐等主要生产原材料，公司根据市场分析预测，结合生产能力和库存变动情况，确定原材料合理安全库存水平，保障均衡生产节奏及后续及时交货。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新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变化，实行“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加强专利布局，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公司主要有自主研发、合作研发两种研发开展方式。对于技术较成熟的产品，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对于具有前瞻性的产品或技术，公司除进行自主研发以外，也选择与高校或科研院所合作，共同研发。公司充分利用前沿科技资源，推动企业创新发展，满足产业化需求，提升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和电池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的研发制造水平。除深化磷酸铁锂的技术路线之外，公司也在钠离子电池材料、磷酸锰铁锂、补锂剂方向进行了研发和布局。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安排生产，实施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如公司产能不足，则在特定时期也会采取“以产定销”的销售策略，优先供应大客户。锂电池正极材料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下游不同的电池客户或者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对正极材料的规格、性能方面一般具有不同的要求。针对个别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会单独开辟产线进行生产。公司生产安排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同时考虑客户中期需求情况制定排产计划并进行灵活调整，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保证销售与生产的匹配与衔接。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动力及储能电池厂商，经过长期业务合作，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销售具体流程为客户开发及认证、签约生产、发货回款、客户维护等四个步骤。公司存在常规销售模式及寄售销售模式，其中寄售模式系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部分产品发送至客户仓库形成一定库存，以备客户按需使用，客户使用后每月按约定时间和方式与公司核对实际使用数量，并据此按照合同约定开票并结算，在客户领用前存货所有权和风险均未转移的销售方式。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13 无机盐制造”。

（1）行业发展阶段

□新能源汽车行业

随着全球加快应对气候变化，“能源消费电力化”正加速演进，各国纷纷出台燃油车禁售时间表，新能源汽车推广势在必行。新能源汽车作为中国智能制造的“新名片”，产销已连续 8 年领跑世界。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推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已进入规模化快速发展新阶段，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2 年，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2022 年 1-12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连续两年实现高速增长，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25.6%，提前实现《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的“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目标。

海外出口方面，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2 年，由于海外供给不足和中国车企出口竞争力的大幅增强，我国汽车出口突破 300 万辆，达到 311.1 万辆，同比增长 54.4%，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 67.9 万辆，同比增长 1.2 倍，实现了跨越式突破。

根据 2022 年国务院发布的《政府工作报告》，将推动消费持续恢复，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根据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继续稳定大宗消费，新能源汽车行业有望持续受益。

综上所述，海内外市场需求的提振及国家政策的持续支持，使得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不断突破历史新高。展望未来，新能源汽车仍将在多极驱动下蓬勃发展。而随着海外市场关注度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技术的不断革新，从中长期来看，新能源汽车行业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态势。

□ 储能行业

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是我国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项目管理规范（暂行）》《“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电力辅助服务管理办法》《关于加强储能标准化工作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始终坚持市场主导、政策驱动，随着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和市场环境不断优化，多种示范引领带动效果凸显，各地加大新型储能发展研究力度，制定专项规划或者在相关能源规划中明确新型储能发展目标，通过开展省级试点示范、制定补贴政策等方式大力推动新型储能发展，新型储能发展进入了快车道。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突破 1.2 亿千瓦，达到 1.25 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 1 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2022 年风电光伏新增装机占全国新增装机的 78%，新增风电光伏发电量占全国新增发电量的 55%以上，风电光伏已成为我国新增装机和新增发电量的主体。

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新型储能装机中，锂离子电池储能占比 94.5%；从 2022 年新增装机技术占比来看，锂离子电池储能技术占比达 94.2%，仍处于绝对主导地位。而兼具性价比以及安全性的磷酸铁锂电池，因其具有稳定的氧化状态，安全性能好、高温性能好、循环寿命长；同时又具有无毒、无污染、原材料来源广泛、价格便宜等优点，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 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位于产业链的中上游，其上游为锂、磷等原材料产业，下游为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产业链已十分成熟。

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是目前主流的锂电池正极材料。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的统计数据，2022 年中国市场动力电池装车量为 294.6GWh，同比增长 90.7%。其中磷酸铁锂电池装车量为 183.8GWh，占比 62.4%，同比增长 130.2%；三元电池装车量为 110.4GWh，占比 37.5%，同比增长 48.6%。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统计，2022 年我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量如下：三元正极材料产量 65.6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48.8%；磷酸铁锂产量 119.6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160.6%。由此可见，相比三元材料，磷酸铁锂增长幅度更大，在市场应用中具有安全性更高、经济性更优、寿命更长等优势，在动力电池领域的占比尚有提升空间、在储能领域的潜在市场空间相对更大。

在“双碳”背景下，随着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鼓励政策的陆续实施，未来我国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将逐渐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我国锂电池正极材料的需求量将进一步提高，行业发

展前景广阔。

（2）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磷酸铁锂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磷酸铁锂的原料来源广泛、价格低廉、无毒，是新一代绿色环保锂电池正极材料。目前主流制备磷酸铁锂的方法主要分为：固相法如高温固相法、碳热还原法；液相法如水热法、溶胶-凝胶法。固相法是目前研究最成熟的，同时也是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合成磷酸铁锂的方法。

□磷酸铁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液相法是生产磷酸铁普遍采用的制备方法，可以细分为水/溶剂热法、共沉淀法及溶胶-凝胶法。共沉淀法的加工工艺和设备较为简单，兼顾了能耗、安全性以及成本，是当下主流的商业化生产方法。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可分为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型、普鲁士蓝/白三大类，主要的制备方法包括溶胶-凝胶法、高温固相法、共沉淀法等，其中高温固相法包括混料-烧结-粉碎过筛，溶胶凝胶法包括混料-烘干-烧结-粉碎。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工艺技术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制备工艺较为复杂，对生产过程各环节的把控较为严格，且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门槛高，研发难度大。近年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呈现向高压实密度、高循环寿命、高安全性、低成本的方向发展，工艺技术壁垒也不断提高。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较难突破关键工艺技术，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人才储备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产业化时间相对较短，能否实现规模化生产较为依赖技术团队的技术实力与相关行业经验积累，企业研发及生产经营管理方面人才梯队建设决定了能否在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先期进入的企业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成熟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团队、稳定的上下游供应关系及完善的人才储备体制，新进入企业赶超难度较大。

□优质客户壁垒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是锂电池的核心材料，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正极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的体系认证，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实力、生产工艺、产品品质控制、规模化供应能力、财务稳定性、生态环保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认证，通常从前期客户接触到产品批量出货供应一般要经历 2 年左右的时间。因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原料质量要求严格，且新供货商认证周期较长，对长期合作的正极材料供货商粘性较大，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通过优质客户的验证较为困难。

□规模化生产壁垒

正极材料的规模化生产对资金要求较高，前期需要投入大额资金新建厂房、购买设备、组装

生产线。而且主要生产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例较高，日常运营需大量资金支持。此外，下游锂电池制造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主流电池生产厂商有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对正极材料供货商的供货数量、质量、服务等方面有严格要求，小型正极材料生产企业较难通过认证，获得订单难度较大，生存空间受到挤压，较难实现规模化生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创始人于 2003 年就开始从事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于 2010 年进入锂电池正极材料市场，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技术实力受到业界认可，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在正极材料领域有较为雄厚的技术积累，掌握了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引入高分子碳源技术、磷酸铁纳米制备技术、高性能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备技术及废水的浓缩与净化技术等核心技术。

公司深耕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领域多年，紧密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的巨大市场机遇，形成了产业链上下游稳定的合作关系与良好的行业口碑，已成为众多知名锂电池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得到了下游客户的认可。

报告期内，面对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产业链的爆发式增长，公司多个生产基地建成投产，规模化生产效益凸显，产品质量与成本控制进一步优化。公司凭借多年在技术开发、生产经营、上下游产业链建设、运营管理方面的积累和创新，已经具备较为成熟的技术创新能力、客户服务能力和产品供应能力，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推动，新能源行业发展迅猛，全球范围内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加速上升，下游旺盛的市场需求也带动动力电池行业加快发展，并持续推动电池材料体系和生产工艺的技术迭代升级。

根据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明确到 203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发展目标。预计我国政策将长期引领新能源汽车行业稳步发展，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增长预期将带动锂电池需求持续增长，也将进一步推动正极材料市场规模扩大。

2022 年以来，随着上游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磷酸铁锂电池凭借其安全性能好、比容量大、高温特性好、循环性能优异、无毒无污染等特性，受到越来越多车企及新型储能企业的青睐，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需求量激增。一些传统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企业如德方纳米、湖南裕能等纷纷扩充产能，同时一些三元正极材料企业如长远锂科、格林美等，也开始深度布局磷酸铁锂材料领域。在正极材料厂商加快产能扩张之际，不少磷化工企业也纷纷利用上游磷矿资源和磷化工产品技术，布局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包括云天化、川发龙蟒、川金诺等企业均披露磷酸铁等新能源新材料相关规划。

根据 EVTank《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发展白皮书（2023 年）》数据显示，2022 年，

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 194.7 万吨，同比增长 77.97%。其中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出货量 114.2 万吨，同比增长 150.99%，在整个正极材料中的市场份额已经上升到 58.65%；三元材料总体出货量为 65.8 万吨，同比增长 55.92%。2022 年中国正极材料的产值已经超过 4,000 亿元，达到 4,391.2 亿元，同比增幅高达 209.4%，增长速度继续攀升。

同时，公司也紧跟行业发展动态，持续研发新技术与新产品。在材料成本上，由于钠价格较低且钠电池集流体为铝箔，钠离子电池的材料成本较锂离子电池拥有较强的成本优势；在性能上，由于钠离子电池拥有更高的界面离子扩散能力，其倍率性能、低温性能、安全性能较锂离子电池更佳，但能量密度、电压及循环寿命偏低。因此钠离子电池有望凭借成本优势，在低速电动车、大规模储能等低能量密度要求、高成本敏感性的应用领域持续渗透。目前，公司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已实现吨级供货。除此之外，由于磷酸锰铁锂相较磷酸铁锂，具有较高的工作电压优势；相较三元材料，有高安全性和较低的成本优势，公司也在加快磷酸锰铁锂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进程，目前公司研发的磷酸锰铁锂正处于客户验证阶段。

综上所述，锂离子电池技术成熟度与市场成熟度较高，目前占据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市场的主导地位，尤其是近两年磷酸铁锂的出货量迅速增长，中长期应用前景依然可观。公司将继续深耕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技术体系，遵循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深化在锂电材料领域的技术布局，加大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并紧密关注新型电池材料体系的研究动态，结合国内外行业的发展动向，借助外部资源，寻找合适的切入点，从而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持续保持并巩固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重要地位。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注重自主研发和创新，不断完善自身技术创新机制，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致力于实现“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的企业愿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2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特点及先进性	对应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1	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	根据金属离子的半径、价态以及与磷酸根的结合能力、氧化还原过程离子半径的大小的变化等，选择合适的金属离子，通过磷酸铁引入金属离子或者磷酸铁锂制备过程金属离子掺杂，最终得到金属离子体相掺杂的磷酸铁锂，提高 LiFePO_4 的离子导电性，改善 LiFePO_4 电化学性能，提升循环性能和倍率充放电性能。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FePO_4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text{NH}_4\text{Fe}_2(\text{OH})(\text{PO}_4)_2 \cdot 2\text{H}_2\text{O}$ /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核壳结构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1911019972.4	发明
2	引入高分子碳源技术	通过引入高分子碳源，即可以提高纳米浆料的稳定性，同时又可以提高碳源的导电性和致密性，从而提高产品的压实和比容量，调控颗粒的晶粒尺寸，避免大单晶颗粒的产生，提升倍率性能和低温性能。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用于大功率锂二次电池的复合电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61625.8	发明
3	晶粒尺寸调控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形貌，且通过纳米化设备进行纳米化，采用喷雾造粒设备，实现碳源的均匀混合，抑制磷酸铁锂颗粒的长大，同时调整升温速率和保温温度，实现晶粒尺寸的调控。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4	倍率性能提升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比表面积，经过掺杂改性和纳米化，实现烧结前物料的粒径纳米化，同时采用高分子有机碳源，实现纳米化颗粒的分散，然后控制烧结工艺，通过提高离子导电性，同时缩短锂离子迁移距离和提高锂离子迁移速度，实现高倍率材料的制备。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5	比容量提升技术	通过复合碳源的引入，提高纳米化物料的分散性，同时也增强了碳包覆层的导电性，从而增强了电子导电性，同时引入了掺杂剂，通过掺杂从而大大提高磷酸铁锂的离子导电性，从而提升材料的比容量。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6	低温性能提升技术	通过砂磨机实现物料的纳米化，然后通过引入高分子分散剂，来实现纳米颗粒的分散，避免颗粒之间的团聚，再通过碳源的包覆，控制温度曲线，从而得到一次粒径小、碳包覆均匀的磷酸铁锂，实现磷酸铁锂低温性能的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提升。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7	能量密度提升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比表面积,得到高振实密度的磷酸铁,同时通过引入高导电性的碳源以及具有三维通道的金属离子掺杂剂,降低碳源数量,提升烧结温度,同时保证包覆均匀性,提升压实密度,通过具有三维通道的金属离子掺杂,在保证压实密度的情况下,保证比容量和倍率性能,从而提升整个磷酸铁锂的能量密度。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8	循环寿命提升技术	通过提升磷酸铁的纯度,提高铁磷比和结晶度,同时采用一体化包覆及成型技术,形成完整的包覆层,通过控制烧结气氛和烧结工艺,避免产生其他杂相,从而大大提高材料的循环寿命。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9	磁性物质管控技术	通过对原材料的磁性物质的管控,且采用多级除铁和完善的磁性物质管控手段,同时控制烧结过程的气氛,大大降低了产品的磁性物质。	一种制备磷酸铁锂的浆料的过滤磁选一体化设备 ZL202120718173.2	实用新型
10	材料性能一致性管控技术	通过控制原材料的一致性,同时采用精准的配料系统,保证在配料过程的一致性,同时在研磨、喷雾过程,实现混料,从而保证批次内的一致性,在烧结过程,稳定烧结工艺,确保每条窑炉的一致性,从而保证批次间的一致性。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磷酸铁锂用砂磨机铅球清洗装置 ZL202022144134.4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锂用混料装置 ZL202022360992.2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磷酸铁锂的浆料的过滤磁选一体化设备 ZL202120718173.2	实用新型
11	纳米制备技术	采用共沉淀法合成工艺制备磷酸铁,精确控制各原材料配比、反应温度、搅拌速度、干燥速度、煅烧温度等,有利于前驱体的均匀混合。本公司制备的颗粒细小且分布均匀、一次颗粒约50nm,颗粒与颗粒之间疏松,比表面积大,有利于锂离子的扩散,提高了充放电比容量,适合做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实用新型
12	形貌控制技术	研究了合成条件, 加料顺序, 反应物浓度, 温度时间, 不同反应物等因素, 对磷酸铁形貌的影响, 得到了块状, 多面体, 片状, 球状、花瓣状等不同形貌的磷酸铁, 显示了良好的形貌控制技术控制能力。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废弃铁磷渣制备低铝杂质花瓣状磷酸铁的方法 ZL202111212875.4	发明
13	杂质元素控制技术	利用自主开发的除杂技术, 高温加入除杂剂去除钛、铝杂质离子, 得到高纯度的硫酸亚铁, 并开发出合适的反应工艺和洗涤参数, 确保杂质元素在磷酸铁沉淀的过程中不沉淀出来, 仍然保留在溶液中, 吸附在磷酸铁表面的杂质元素通过合适的洗涤工艺, 从磷酸铁表面脱附下去, 获得低杂质元素的磷酸铁。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电池级七水硫酸亚铁晶体的制备方法 ZL201510837698.7	发明
			一种冷凝水水泵水压稳定控制系统 ZL201710195085.7	发明
			一种电池级硫酸亚铁溶液的深度净化方法 ZL201711368338.2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钛白废酸的综合利用方法 ZL200510080116.1	发明

14	晶体结构控制技术	研究不同工序反应机理，使用氨水调节合成过程 pH 值，得到不同颜色、不同物相的二水磷酸铁；使用氨水调节老化过程 pH 值，得到不同颜色、不同物相的二水磷酸铁。此方法制备的磷酸铁颗粒大小均匀、致密、类球形、纯度高、杂质元素低，且可通过调节磷酸铁晶体结构来调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形貌，提高材料倍率性能。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可灵活调节晶体结构的二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951945.1	发明
15	比表面积控制技术	通过研究原材料的配比、铁盐磷盐的摩尔浓度、合成 PH、滴加速度、滴加方式、老化的酸度、老化温度、老化晶种、保温时间、搅拌转速、干燥方式、煅烧温度等工艺参数，探究对晶体成核和长大的影响规律，制备出不同比表面积磷酸铁，符合不同客户对比表面积的需求。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一种粉料造型专用工具 ZL201620228489.2	实用新型
16	高倍率锰酸锂正极材料制备技术	掺杂改性，采取阳离子混合掺杂、III族元素的体相掺杂，提供大量的“空穴”，表层掺杂的V族元素可以提供大量的电子，使锰酸锂正极材料具有半导体PN结的特性，当电池未充电时稳定材料的晶体结构，当电池充放电时，增加锂电池的倍率性能，充电过程接近结束时，III族元素和V族元素的复合掺杂可以提高锰酸锂的导电性，从而降低电池的内阻，稳定锰酸锂在高温下的结构，改善锰酸锂的高温循环，减少电池充电时产生的焦耳热量，提高电池的安全性能。	富锂锰酸锂固溶体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6.X	发明
			一种锰酸锂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1379849.9	发明

17	废水的浓缩与净化技术	采用多级反渗透技术一方面将磷酸铁废水中的硫酸盐、磷酸盐等混合溶液进行膜浓缩，得到高浓度盐水，从而降低 MVR 运营成本；另一方面经过多级反渗透制备低电导率的纯净水，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	高浓度氮、磷、硫废水资源的回收方法 ZL201410774834.8	发明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收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42.5	发明
			磷酸铁废水零排放处理装置 ZL201520621497.9	实用新型
			磷酸铁综合废水资源化处理装置 ZL201520621498.3	实用新型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用装置及其处理回用方法 ZL201510506378.3	发明
			磷酸铁高盐废液零排放处理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67.5	发明
18	MVR 机械蒸发技术	1.将前处理、反渗透、蒸发结晶进行优化组合；2.利用反渗透进行浓缩减量，降低后续蒸发结晶的费用；3.利用降膜蒸发与 MVR 相结合的蒸发结晶技术，节能高效，降低运行费用；4.既达到水回用，又达到废水零排放的目的。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收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42.5	发明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用装置及其处理回用方法 ZL201510506378.3	发明
			磷酸铁高盐废液零排放处理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67.5	发明
19	高性能钠离子正极材料制备技术	1.以 FePO_4 为模板原位合成了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球形粉体，产物粒径可控，工艺过程简单，绿色易放大； 2.所制备的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成本低廉，结构稳定，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	一种从 FePO_4 液相制备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的方法 ZL202110207075.7	发明
20	$\text{Ti}_3\text{C}_2\text{MXene}$ 均匀包覆技术	使用 $\text{Ti}_3\text{C}_2\text{MXene}$ 对磷酸锰铁锂材料进行表面包覆，有效地提高磷酸锰铁锂材料离子和电子传输能力以及结构稳定性，非常适用于作为高能量和高功率密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将具有高导电能力、丰富表面官能团和良好力学性能的 $\text{Ti}_3\text{C}_2\text{MXene}$ 用于包覆磷酸锰铁锂材料，并对制备方法整体流程工艺设计，关键的水热反应和高温退火工艺的参数条件进行改进，有效地提高了磷酸锰铁锂材料的离子和电子传输能力，同时 $\text{Ti}_3\text{C}_2\text{MXene}$ 和磷酸锰铁锂材料较强的相互作用能够提升磷酸锰铁锂材料的结构稳定性。	一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CN202111631871.X	发明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不适用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2 年	磷酸铁锂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59 个，申请国际发明专利 9 个，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39 个，申请软件著作权 1 个，申请商标 23 个；获得国内发明专利 19 个，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22 个。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 103 个，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52 个，国际发明专利 7 个，实用新型专利 39 个，软件著作权 1 个，商标 4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9	19	129	52
实用新型专利	39	22	60	3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	0	2	1
其他	32	0	43	11
合计	131	41	234	103

注1：2022年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项外观设计专利因期限到期核减；

注2：其他知识产权中，报告期内新增申请国际发明专利9个，商标23个；累计申请国际发明专利16个，商标27个；累计获得国际发明专利7个，商标4个。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35,239,944.85	80,441,864.04	441.0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435,239,944.85	80,441,864.04	441.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52	3.61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积极推动新产品与新工艺的技术迭代更新，研发投入 43,523.99 万元，主要原因为：（1）新技术布局，在研项目增加；（2）原材料价格上涨，直接材料投入增加；（3）2022 年研发人员总数 354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206 人，增幅为 139.19%，对应人员薪酬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农业级磷酸一铵制备无水磷酸铁工艺的研究	5,329,500.00	1,334,144.04	1,334,144.04	中试阶段	开发出一种农业级磷酸一铵通过净化除杂制备磷酸铁的新工艺技术	目前普遍使用工业级磷酸一铵制备磷酸铁，利用低成本、高杂质含量的农业级磷酸一铵，通过使用添加剂净化、过滤等除杂工艺制备磷源，从而制备出杂质含量低、高纯度的磷酸铁，开辟一条使用农业级磷酸一铵制备磷酸铁的新路线	应用于磷酸铁产品的制备
2	硫铁矿烧渣制备高纯氧化铁红的研究	12,000,000.00	316,678.81	316,678.81	小试阶段	开发出纯度高于 99%的高纯氧化铁红产品	开发出湿法还原除杂制备低杂质的 $\text{FeSO}_4 \cdot 7\text{H}_2\text{O}$ 精制溶液的新工艺及利用硫酸亚铁溶液制备纯度高于 99%的高纯氧化铁红的工艺，开辟了综合利用硫铁矿烧渣的新途径	具体应用到储能型磷酸铁锂或补锂剂方向
3	磷矿粗酸制备磷酸铁的工艺研究	16,500,000.00	2,552,206.07	2,552,206.07	中试阶段	研发出使用磷矿粗酸制备无水磷酸铁的新技术	目前行业内普遍使用湿法净化酸、工业级磷酸一铵为磷酸铁的主要磷源。本项目通过除杂、提磷等工艺，开发粗矿磷酸制备磷酸铁的新工艺，有利于引入新的磷源，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应用于磷酸铁的制备
4	压实高于 2.60g/mL 的 LiFePO_4 正极材料研发	6,000,000.00	12,847,298.14	12,847,298.14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压实密度的磷酸铁锂新产品	目前在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对高压密度的磷酸铁锂需求量逐渐增大，磷酸铁锂粉体压实密度普遍在 2.50g/mL 左右，研发粉体压实密度高于 2.60g/m 的磷酸铁锂符合行业需求	应用于磷酸铁锂的制备，主要适用动力电池领域

5	第二代高倍率磷酸铁锂的研发	5,500,000.00	10,972,289.28	10,972,289.28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倍率性能的磷酸铁锂新产品	1、研究高倍率磷酸铁锂的制备工艺，控制磷酸铁锂的粒径以及结晶性、比表面积、一次粒径大小，得到高倍率的磷酸铁锂；2、通过离子掺杂和选用合适的分散剂来制备高倍率产品，同时保证循环、高低温性能、电池容量等满足要求	应用于磷酸铁锂的制备，主要适用电池快充领域
6	水溶液法制备磷酸铁锂的技术开发	5,000,000.00	913,090.95	913,090.95	小试阶段	开发出水溶液法制备磷酸铁锂的新技术	用水溶液法制备磷酸铁锂，缩短了制备流程，且无前驱体的制备过程，开发新的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7	磷酸铁锂金属阳离子掺杂工艺开发	26,000,000.00	17,221,653.13	17,221,653.13	小试阶段	开发出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同时产品性能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在现有的高压实磷酸铁锂的基础上，通过金属阳离子掺杂技术，提升磷酸铁锂的离子导电性，从而提高电性能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8	磷酸铁锂掺杂技术的研发	6,000,000.00	11,643,251.16	11,643,251.16	小试阶段	开发出高比容量的磷酸铁锂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研究共掺杂技术，特别是采用阴离子掺杂技术，改变磷酸铁锂的结构，提升其电性能，使其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9	特定添加剂在高压密磷酸铁锂生产中的工艺开发	11,000,000.00	4,459,004.32	4,459,004.32	小试阶段	浆料粘度降低20%以上	解决糖源增加了浆料粘度的弊端，提升设备使用效率和降低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0	磷酸铁锂前驱体浆料性能改善工艺开发项目	18,000,000.00	3,990,065.60	3,990,065.60	小试阶段	通过改善磷酸铁浆料性能，以改善磷酸铁锂性能	改良现有配方及掺杂技术，使浆料更适合现有生产产线工艺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1	降低磷酸铁锂制备过程中锂源消耗量工艺研究	30,000,000.00	18,979,482.51	18,979,482.51	中试阶段	在磷酸铁锂各项指标符合技术规格的前提下，使单吨磷酸铁锂的碳酸锂消耗量降低	总结出一套切实可行的低碳酸锂消耗的磷酸铁锂制备工艺及管控措施，有效降低产品原材料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2	磷酸铁锂碳源的工艺研究	25,000,000.00	2,999,339.14	2,999,339.14	小试阶段	改善碳包裹，0.1C 充放电克容量同比提升 0.5%	通过改善碳包膜，提升碳源工艺，降低原材料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3	适用于低温工况动力电池用磷酸铁锂制备工艺研究	32,000,000.00	21,360,862.47	21,360,862.47	量产阶段	-20°C 工况下，低温循环次数大于 3000 周，电池容量保持率 >80%	通过研磨工艺纳米化和有机碳包覆技术，提高磷酸铁锂的离子传导，改善其低温性能，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适用低温寒冷地区动力电池领域
14	前驱体磷酸铁对磷酸铁锂性能和成本的影响研究	20,000,000.00	9,080,587.25	9,080,587.25	小试阶段	通过不同的前驱体磷酸铁搭配配比，改善磷酸铁锂性能及良率，达到过程合格率 99.9% 以上	通过不同前驱体磷酸铁配比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5	锰基层状氧化物钠离子正极材料开发	7,000,000.00	6,888,176.96	6,888,176.96	中试阶段	开发出低成本、高能量密度的锰基钠离子正极材料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增加表面包覆、进行离子掺杂、使用改性剂等方法，使得制备的锰基钠离子正极材料在性能上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具体应用到锰基钠离子正极材料制备
16	新型高性能钠离子	56,820,000.80	5,136,679.31	5,136,679.31	已进行部分实	1、开发出高比容量、长循环	研发性能优良、安全稳定的钠离子电池材料，开发出具有前瞻性竞争	具体应用到钠离子电池

	电池关键材料及技术				验，部分指标已达目标线，目前正在进行中试线设计	的 Fe/Mn 体系钠离子正极材料；2、开发出低成本、安全性高、比容量高的硬碳负极材料；3、开发出具有良好成膜特性及耐高低温性能的电解液体系；4、开发出长寿命、高比能钠离子电芯设计和制备技术	优势的产品	制备
17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硫酸亚铁钠的制备及工艺开发	5,000,000.00	1,137,481.73	1,137,481.73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比容量、长寿命、低成本铁基硫酸盐钠离子电池电极材料	以水溶液法工艺，通过研磨、喷雾造粒、煅烧制备硫酸亚铁钠	应用于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可用于储能、低速电动车等领域
合计	——	287,149,500.80	131,832,290.88	131,832,290.88	——	——	——	——

情况说明

在研项目中列示的为报告期末还未结项的重大在研项目，部分所列示的在研项目中，累计投入金额超过预计总投资规模主要系 2022 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54	1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19	12.4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224.27	1,731.8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1.93	11.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35
本科	143
专科	148
高中及以下	2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7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较上年同比增加 139.1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新增募投项目对产品技术升级创新的需求加大，需通过招聘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研发人员，提前做好人才储备。公司加强研发力度有利于推动企业创新发展，提升公司资源综合利用率和电池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的研发制造水平，满足企业产业化和可持续发展需求。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熟完备的研发体系和持续创新的技术储备优势

公司的企业愿景为“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始终秉承“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构建了丰富全面的磷酸铁锂产品体系，储备了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等新产品核心技术，同时，加强专利布局，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目前，公司正规划建设新能源产业研究院，和新能源行业专家院士

团队合作，建设一流的新能源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检测中心，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54 名，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2.19%。

公司 2022 年被评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同时也是“国家级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湖北省锂离子电池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锂电池正极材料关键技术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并先后开展了诸多重大科研项目，包括“国家工信部锂电池材料研发与产业化创新平台建设项目”、“2022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长续航≥550 公里）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磷酸铁锂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湖北省科技厅重点研发项目（新型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开发与应用）”、“湖北省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工程项目”等一系列技术项目，技术水平获得肯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制定或修订的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标准、钠离子电池材料标准及绿色低碳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共计 24 项。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GB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检测方法-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二等奖；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YS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三等奖。

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积累与工艺改进，公司自主掌控了一系列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形成了一系列专利和非专利技术研究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20 项，拥有 52 项国内发明专利、7 项国际发明专利及 39 项实用新型专利。

综上，公司已具备完整的研发体系、成熟的制备工艺以及产品自主创新能力等优势，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以及工艺改进是公司保持行业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2、前驱体、正极材料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优势

对于正极材料制造商而言，磷酸铁锂前驱体的材料体系和制备工艺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性能有着决定性影响；同时，磷酸铁锂前驱体系磷酸铁锂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决定成本的重要因素。因此，掌握磷酸铁锂前驱体制备工艺并具备量产能力，对于正极材料性能和成本控制有突出作用。公司基于磷酸铁核心技术与产能，实现了前驱体、正极材料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生产的磷酸铁主要用于公司连续生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从而降低产品成本，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可控，具备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优势。同时，公司自主创新的磷酸铁废水工艺处理方法，通过多介质过滤器、超滤、管式微滤膜等多种方式对废水进行净化处理，使用膜分离技术、电渗析技术和 MVR 技术进行废水的浓缩净化，实现了废料的资源综合利用、水的闭路循环及废水的零排放，同时，有助于在环保监管日趋严格的环境下稳步实现产能扩建。

3、优质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秉承“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的经营理念，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大客户战略，凭借行业领先的品质管控能力、先进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供应能力，经过持续多年的市场开拓，与主流锂电池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

与此同时，公司深耕高性能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多年，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

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于 2018 年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认证，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售后服务等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规范；同时，公司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持续运转。公司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为公司产品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效应，拥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4、产能规模优势

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同时也是资金密集型行业，规模化生产对固定资产投资和日常流动资金需求较高，公司已在湖北、山东以及安徽三省布局了大型生产基地，随着在建项目的陆续落地，产能规模快速提升，生产规模和供货能力持续增强，制造费用有望在规模效应的影响下进一步下降。同时，公司加快上游原材料产业布局，通过产业链上下游衔接联动，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

5、稳定的核心团队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生产和销售队伍，公司团队核心人员均具有多年的锂离子正极材料的生产、管理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业演变、行业发展趋势等均有着深刻的理解和认识。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管理工作，通过内部挖掘、培养，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培养扩充核心团队。目前，公司正规划建设技术学院，将以产品工艺研发中心、精益制造研究培训中心、六西格玛研究训练中心、零碳产业及双碳研究培训认证中心、安全环保研究中心、新能源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等培育中心为抓手，持续向企业输送专业人才以推动企业快速、健康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技术迭代风险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研发投入大，新产品研发面临研发周期长、科研成果难以产业化、新产品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等风险。目前，下游客户对正极材料的性能要求不断提高，促使行业内企业持续提高对正极材料的改进与研发力度，若未来动力电池主流技术路线发生变化，如其他电池正极材料在安全性、生

产成本上得到本质改善、新一代材料研发有突破性进展等，而公司未及时掌握相关技术，不能有效地开发与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则将会丧失技术优势，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对技术和研发水平要求较高，因此保持并稳定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技术团队是公司发展的关键。随着正极材料行业竞争加剧，对人才的争夺愈加激烈，公司未来能否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和保证技术人才团队的稳定，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出现大量现有技术人员流失导致技术或生产工艺泄露，将会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关键技术流失和泄密风险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具有较高技术含量，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依赖于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起来的核心技术和工艺。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如果出现关键技术流失并被竞争对手模仿，则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技术更迭加快、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等不利于产业良性发展的因素。正极材料作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核心材料之一，未来的主流发展方向主要为磷酸铁锂和三元正极材料。近年来大量资本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正极材料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升资金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升级和向新领域拓展，并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和规模化，获得技术创新效益，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材料需求量倍增，一些传统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纷纷扩产，不少磷化工企业也利用上游磷矿资源和磷化工产品技术，布局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为紧抓市场机遇，公司新建产能也在逐步释放中。但若未来新能源产业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导致新增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公司将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在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而近年来，因国内外新能源行业市场发展强劲，上游原材料尤其是碳酸锂的价格波动起伏较大，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成本转嫁或采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壮大，员工人数持续增长，对公司组织规划及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

的要求。若公司的组织架构、经营管理目标及各厂区、各部门的权责未能科学合理的设置及划分，将会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对公司稳健及长远发展带来阻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风险

因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收付款主要以票据结算为主，而公司向客户销售收款中采用票据收款的比例要高于向供应商采购结算采用票据支付的比例，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上述结算模式的影响，不排除未来市场行情发生变化，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以及存货余额进一步波动，导致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同时因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进一步增强资金实力，改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42,158.1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19%。公司生产安排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同时考虑客户中期需求情况制定排产计划，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保证销售与生产的匹配与衔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存货的绝对金额随之上升，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无法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和管控存货规模，则将导致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20,143.2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09%，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82%。虽然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有账期的客户交易额会逐步增加，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将持续上升，如不能及时回收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可能带来坏账增加的不良影响，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4、在建工程金额较大与波动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202,607.1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20%，主要系公司新厂区的建设。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大，后续可能由于项目管理、工程建设、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在建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而产生波动的风险；此外，在建工程转固后将增加公司资产折旧与摊销金额，若下游市场需求无法充分消化公司新增产能，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快速增长及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引发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需求快速放量，为抢抓市场份额，电池企业纷纷提前储备产能，进而带动上游锂电池材料企业同步进行

产能扩张。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厂区产能也在逐步释放，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若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发生重大变化，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则会引发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产销规模不匹配、产能过剩，进而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行业作为国家政策扶持的重点产业，容易受到政策影响而产生波动。一方面，国家政策对正极材料技术路线的导向作用十分明显，如国家将其他新材料确定为重点支持的技术路线，则磷酸铁锂等其他正极材料发展将会受阻；另一方面，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发展与下游新能源汽车产业及新型储能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而国家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品的市场销售。因此，若新能源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动将直接影响行业发展，进而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等污染排放物和噪声，未来若国家实施更严格的环境规定，如收紧排污限制、增加环保税、实施更广泛的污染管制规定、实行更严格的许可机制等措施，公司将面临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进而影响利润的风险。

此外，公司目前仍不能完全避免因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环保事故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不仅可能影响公司声誉，而且公司可能面临被政府有关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并可能影响公司与客户合作，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面临着政策环境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原材料供应和价格变化等诸多因素，可能会给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无法实现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进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估算的假设基础出现显著变化，将会造成本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不能达到预期，给公司的经营及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显著增加，如果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可能存在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35,145.23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454.03%；实现营业利润 96,257.24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118.49%；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95,869.86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171.9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985,857.15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325.7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859,023.38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477.5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351,452,290.46	2,229,402,069.77	454.03
营业成本	10,245,061,800.08	1,534,077,661.05	567.83
销售费用	37,843,230.30	12,092,019.98	212.96
管理费用	148,964,338.08	85,076,904.68	75.09
财务费用	65,472,231.92	20,964,372.14	212.30
研发费用	435,239,944.85	80,441,864.04	44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674,160.83	-365,971,832.9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6,354,783.40	-390,881,747.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0,797,288.71	919,756,823.10	980.8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及储能行业高速增长，销售规模快速提升以及主要原材料单价大幅上涨导致销售价格上升。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及储能行业高速增长，销售规模快速提升以及主要原材料单价大幅上涨带动生产成本上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营业收入增加，对应的包装费、职工薪酬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新厂区投产，产能规模扩大，职工薪酬、办公、差旅、招待费、折旧与摊销等日常运营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规模增长，所需营运资金增加，融资规模随之增长，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材料价格上升，直接投入费用大幅增加以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采购主要原材料主要以预付款项方式支付，而销售回款以票据方式结算。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产能扩建及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银行借款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51 亿元，同比增长 454.03%，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新建产能加速释放，销量大幅提升，叠加售价提升所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02.45 亿元，同比增加 567.83%，主要系 2022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及储能行业高速增长，销售规模快速提升以及主要原材料单价大幅上涨带动生产成本上升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锂电行业	12,237,022,313.36	10,168,023,189.62	16.91	458.77	573.92	减少 14.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磷酸铁锂	12,166,036,121.53	10,141,556,137.76	16.64	460.85	578.78	减少 14.48 个百分点
其他	70,986,191.83	26,467,051.86	62.72	241.25	80.00	增加 33.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2,237,022,219.71	10,168,023,189.62	16.91	459.44	574.69	减少 14.19 个百分点
国外	93.65	-	/	-99.97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接销售	12,237,022,313.36	10,168,023,189.62	16.91	460.45	576.12	减少 14.21 个

							百分点
--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磷酸铁锂产品，磷酸铁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99.42%，主要用于锂电行业下游。受益于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国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本期国外营业收入主要系 2021 年外币收入差额调整。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磷酸铁锂	吨	99,419.62	92,205.80	11,549.37	150.30	130.31	254.3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产线投产，主要产品磷酸铁锂产量及销量较上年度均实现大幅提升，同时，为保障后续及时交付，公司需提前安排生产，随着产销规模扩大，使得期末库存相应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锂电行业	直接材料	9,351,107,148.55	91.97	1,090,097,664.82	72.25	757.82	
锂电行业	直接人工	94,548,819.19	0.93	46,019,463.14	3.05	105.45	
锂电行业	制造费用	670,537,325.89	6.59	343,952,804.67	22.80	94.95	
锂电行业	其他	51,829,895.99	0.51	28,727,464.71	1.90	80.4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锂电产品	直接材料	9,351,107,148.55	91.97	1,090,097,664.82	72.25	757.82	
锂电产品	直接人工	94,548,819.19	0.93	46,019,463.14	3.05	105.45	
锂电产品	制造费用	670,537,325.89	6.59	343,952,804.67	22.80	94.95	
锂电产品	其他	51,829,895.99	0.51	28,727,464.71	1.90	80.4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在成本中占比增加，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962,061,517.63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6.8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6,286,902,477.02	50.90	否
2	第二名	4,306,626,444.12	34.87	否
3	第三名	1,162,107,357.28	9.41	否
4	第四名	132,878,938.17	1.08	否
5	第五名	73,546,301.04	0.60	否
合计	——	11,962,061,517.63	96.8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客户多为新能源锂电池行业龙头企业，且下游动力电池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同时，为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客户结构，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销售客户的均衡性。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420,682,548.99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8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302,765,716.00	18.82	否
2	第二名	2,261,781,186.84	18.48	否
3	第三名	1,649,422,549.53	13.48	否
4	第四名	1,432,802,946.97	11.71	否
5	第五名	773,910,149.65	6.32	否
合计	/	8,420,682,548.99	68.8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7,843,230.30	12,092,019.98	212.96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管理费用	148,964,338.08	85,076,904.68	75.09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研发费用	435,239,944.85	80,441,864.04	441.06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财务费用	65,472,231.92	20,964,372.14	212.30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674,160.83	-365,971,832.90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6,354,783.40	-390,881,747.27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0,797,288.71	919,756,823.10	980.81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形成原因说明	占利润总额比例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316,122,481.11	主要系 202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2.58%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780,378,796.96	24.07	310,194,560.73	6.65	1,441.09	主要系2022年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度增加,销售回款增加及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6.75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2022年理财产品未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276,699,548.38	1.39	612,117,348.19	13.12	-54.80	主要系2022年不可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账款	2,201,432,519.09	11.09	554,277,335.79	11.88	297.17	主要系2022年公司收入规模大幅度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564,649,630.70	2.84	328,284,751.82	7.04	72.00	主要系2022年可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预付款项	560,211,636.74	2.82	225,552,726.84	4.84	148.37	主要系2022年产销规模扩大,预付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8,265,511.46	0.09	674,057.71	0.01	2,609.78	主要系2022年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应退采购款
存货	2,421,581,229.05	12.19	304,359,403.34	6.52	695.63	主要系2022年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产销规模扩大导致存货储备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61,665,880.77	2.32	55,196,743.06	1.18	736.40	主要系2022年待抵扣增值税额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84,388,446.05	0.42	24,000,000.00	0.51	251.62	主要系2022年联营企业投资额及投资收益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1.43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2022年公司参股志存锂业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393,534,439.17	17.09	1,311,759,996.03	28.12	158.70	主要系2022年新建产线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026,071,463.07	10.20	596,577,906.26	12.79	239.62	主要系2022年公司产能扩建,工程建设投资增加
使用权资产	3,529,075.90	0.02	2,281,709.25	0.05	54.67	主要系2022年租赁房产增加
无形资产	407,842,091.87	2.05	138,650,916.89	2.97	194.15	主要系2022年土地使用权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4,188,403.37	0.02	2,056,675.98	0.04	103.65	主要系2022年装修改造支出及园林绿化工程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337,314.24	0.28	26,757,884.23	0.57	106.81	主要系2022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增加使得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5,525,287.44	4.91	171,972,690.07	3.69	467.26	主要系2022年公司产能扩建,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1,640,761,581.95	8.26	823,109,068.88	17.65	99.34	主要系2022年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2,529,582,572.55	12.74	390,069,687.22	8.36	548.50	主要系2022年采购需求增加,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2,580,564,259.08	12.99	361,013,429.74	7.74	614.81	主要系2022年采购需求增加,应付账款增

						加
合同负债	261,597,181.32	1.32	864,144,052.31	18.53	-69.73	主要系2022年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7,536,697.81	0.19	15,294,622.08	0.33	145.42	主要系2022年产销规模扩大,员工工资及奖金增加
应交税费	34,198,512.21	0.17	54,832,540.13	1.18	-37.63	主要系2022年采购增加,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85,976,698.05	0.43	21,772,772.29	0.47	294.88	主要系2022年应付股权转让款余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4,574,378.83	4.15	12,345,404.29	0.26	6,579.20	主要系2022年在一年以内到期设备回购款及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84,033,648.57	0.42	199,797,546.79	4.28	-57.94	主要系2022年预收款的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借款	2,397,879,443.20	12.07	155,714,973.61	3.34	1,439.92	主要系2022年公司产能扩建,项目建设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1,941,015.55	0.01	1,145,759.41	0.02	69.41	主要系2022年应付租赁房产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624,055,111.16	3.14	119,316,206.91	2.56	423.03	主要系2022年设备回购款及融资租赁借款增加
预计负债	0.00	0.00	54,443,567.03	1.17	-100.00	主要系2021年末计提的待执行合同亏损执行完毕
递延收益	25,539,083.94	0.13	18,524,951.55	0.40	37.86	主要系2022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36,482.10	0.04	1,084,725.82	0.02	622.44	主要系2022年固定资产折旧加速扣除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85,426,640.6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25,066,413.39	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364,001,314.65	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1,425,842,457.68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056,568,007.8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29,429.2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6,751,700.47	借款抵押
合计	5,113,985,963.93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36,561,400.00	838,500,000.00	381.40%

注：公司按照股权投资项目实施进度逐步实缴出资，2022 年对外股权投资已实际缴纳 2,772,583,400.0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宏迈高科	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800,000,000.00	100%	募集资金	已增资 800,000,000.00 元	/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华虹清源	提供工业废水处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 通过系统化设计实现废水回收利用, 实现绿色零排放	增资	700,000,000.00	1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已增资 700,000,000.00 元	/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

								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06)
鲁北万润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1,549,000,000.00	80%	募集资金	已 增 资 900,000,000.00 元	/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安庆德润	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收购	106,301,400.00	100%	自有资金	已 支 付 106,301,400.00 元	/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1)。2023 年 1 月 3 日, 安庆德润完成本次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持股比例由 60% 变更为 100%
合计	/	/	3,155,301,400.00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及 202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年产 9.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投资协议及回购协议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3 月与十堰市郧阳区政府签订《湖北万润磷酸铁锂项目投资协议书》，建设“年产 9.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约定由昊朔新能源负责项目的土地、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总投资约 12 亿元，同时与昊朔新能源签订了《湖北万润磷酸铁锂项目资产回购协议》，建成后由公司对项目全部资产进行回购，回购期限为 8 年。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建成投产。

(2)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及 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4,900.00 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 154,900.00 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 50,000.00 万元，以投资建设新项目“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该项目由鲁北万润及华虹清源共同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额约 619,133.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204,9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厂房基本完成，设备正陆续进场安装。

(3)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回购协议〉的议案》，同日与郧阳区政府签署《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并与昊朔新能源签订《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资产回购协议》，建设“年产 10 万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 13 亿元，由昊朔新能源负责项目的土地、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设施建设等并在建成后由公司进行回购。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6,158.90			2,226,050,000.00	887,390,000.00	84,050.96	1,340,010,209.86
应收款项融资	328,284,751.82						236,364,878.88	564,649,630.70
其它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283,260,000.00
合计	328,284,751.82	1,266,158.90			2,226,050,000.00	887,390,000.00	519,708,929.84	2,187,919,840.5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虹润高科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00,000,000.00	3,463,908,918.52	916,817,856.62	4,396,644,414.57	145,981,732.57	134,360,629.67
华虹清源	污水处理、副产品的销售	850,000,000.00	1,004,239,624.60	848,044,109.02	100,484,674.46	21,998,221.17	22,093,704.98
湖北一诺	检验、检测服务	20,000,000.00	3,941,345.72	589,074.18	0.00	-1,488,305.65	-1,488,305.65
宏迈高科	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900,000,000.00	1,865,074,224.10	883,615,278.25	26,712,585.05	-3,913,932.65	-3,913,932.65
宇浩高科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50,000,000.00	605,635,353.72	286,647,658.14	601,714,595.18	61,197,228.10	54,207,069.03
湖北朗润	污水处理、副产品的销售	30,000,000.00	92,399,224.89	67,469,526.90	109,230,341.08	28,674,103.60	21,496,201.19
安庆德润	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000,000.00	1,478,785,303.95	217,556,985.37	2,539,385,150.76	9,728,921.17	8,966,498.26
鲁北万润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0,000,000.00	3,427,868,902.42	981,190,889.61	0.00	-16,799,892.12	-17,116,369.44
万润新材	供应链管理服务	200,000,000.00	537,631,903.81	-166,920.15	198,972,445.73	-222,560.20	-166,920.15
万润矿业	矿物洗选、加工、销售	398,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佰利万润	磷酸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00	79,128,930.02	78,822,112.64	0.00	-143,653.07	-143,653.07
无棣金海湾	碳酸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0,000,000.00	361,805,330.60	67,620,239.69	716,930,391.77	86,556,301.56	72,723,453.34
襄阳华虹	已于 2019 年停产	88,000,000.00	43,787,266.49	41,496,881.36	682,575.63	-2,567,208.42	-2,392,085.8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本部、子公司虹润高科、宇浩高科、安庆德润、华虹清源。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公司新增产能的释放，2022 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产品的盈利能力亦相应提升，从而推动了公司业绩的大幅增长。2022 年，公司新设立万润新材、万润矿业，上述新设立公司业务正在逐步开展中，对 2022 年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的企业愿景，充分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储能行业等终端应用领域发展的良好机遇，以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产品为支撑，紧跟市场发展态势，根据产业政策和市场行情变化及时调整战略布局，坚持研发创新与持续突破，致力发展新能源事业，为客户创造高品质产品，为员工创造高成长平台，为投资者创造高回报价值，为人类创造低碳环保新生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内外部竞争环境，在认真审视自身经营优势和劣势、外部机遇与挑战的基础上，将未来公司发展的经营方向确定为“坚持研发创新、致力精益生产、合理规划产能布局、强化内部管控、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等几个方面，以巩固和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1、坚持研发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将以行业发展与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新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变化，坚持前沿开发与产业开发相结合、基础开发与应用开发相结合，持续研发新产品、新工艺，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专利布局，并建设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此外，公司将结合当前市场需求与公司研发方向，规划建设新能源产业研究院，和新能源行业顶级专家院士团队合作，建设一流的新能源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检测中心，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持续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针对技术研发人员，公司也将继续完善研发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合理的激励机制，改善研发环境，不断提高研发人员薪酬及福利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2、致力精益生产，持续降本提效

随着新能源补贴政策的退坡及行业竞争的加剧，终端降价压力持续向中上游传导，而正极材料成本在锂离子电池成本中占比最大，兼具高品质与低成本的产品是行业一致追求的目标。公司成立精益生产专职推进机构，构建以目标管理、TPM 自主管理与集控智控改进、一体化 EHS 自主管理、MMOG/LE 精益物流管理、标准作业与现场管理、改善与课题管理六大模块的精益生产管理体系，同时广泛开展降本增效、现场管理改善、效率提升、节能减排降耗等项目实践，提升运行效率，持续降低制造成本。在采购方面，将充分利用供应链一体化平台，降低原材料的采购

成本；在物流运输方面，将继续通过集中招标的形式选定合作物流公司，优化合作形式，降低产品运输成本；在能耗方面，公司将规划分布式光伏等设施，切实降低产品制造成本，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合理规划产能布局，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及新能源技术发展方向，合理规划产能布局，适时调整产能规划及释放进度；同时，公司将加快上游原材料产业布局，大力推动建立原材料重点产业链上下游长协机制，实现产业链上下游衔接联动，以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

公司在紧抓国内市场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将积极开拓国外市场，争取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前驱体行业快速抢占市场高地，打响万润新能国际品牌，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市场占有率。

4、强化内部管控，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持续完善组织架构，合理优化各工厂、各部门的职责与权限，采用良性的厂区竞争机制，提高工厂运营水平；同时，将继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规定，规范和优化三会运作机制，形成科学的决策体系，并在内幕信息管理、内部控制体系执行等方面持续优化，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5、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才梯队建设已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为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将建设万润新能源技术学院，以产品工艺研发中心、精益制造研究培训中心、六西格玛研究训练中心、零碳产业及双碳研究培训认证中心、安全环保研究中心、新能源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等培育中心为抓手，持续向各岗位输送专业人才；同时，为推动公司干部梯队建设，公司将深入建立干部培养机制、考评机制、流动机制、奖惩机制、淘汰机制，打通人才晋升通道，把与公司发展理念相契合的人才放到合适的位置上进行锻炼成长，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努力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行了修改，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利。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行为规范，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组织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组建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公司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履职能力。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组织完成了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组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现有监事 6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全体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要求勤勉的履行职责，能够严格执行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更好地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

（六）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不存在泄密及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七）关于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控评价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自身特点及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同时，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各个环节，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执行，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13	不适用	不适用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6.29	不适用	不适用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14	www.sse.com.cn	2022.11.15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28	www.sse.com.cn	2022.12.29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

				议案的情况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在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尚未完成科创板上市，因此没有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世琦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20.1.21	2025.12.28	19,641,855	19,641,855	0	/	144.29	否
李菲	董事	女	55	2020.1.21	2025.12.28	7,525,608	7,525,608	0	/	65.97	否
晏绍康	董事（离任）	男	56	2020.1.21	2022.12.28	0	0	0	/	-	是
王光进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6.23	2025.12.28	0	0	0	/	7.14	否
张居忠	独立董事	男	52	2021.5.14	2025.12.28	0	0	0	/	7.14	否
陈虎	董事	男	37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	是
高文静	董事会秘书	女	36	2020.1.21	2025.12.28	0	0	0	/	108.75	否
柴小琴	财务总监	女	41	2020.1.21	2025.12.28	0	0	0	/	46.10	否
陈明	监事	男	45	2021.2.18	2025.12.28	0	0	0	/	-	否
李一钦	监事	男	40	2021.2.18	2025.12.28	0	0	0	/	-	否
吴峰	监事	男	31	2020.1.21	2025.12.28	0	0	0	/	-	否
杜俊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33	2020.1.21	2022.12.28	0	0	0	/	15.53	否
黄洋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安庆德润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20.1.21	2022.12.28	0	0	0	/	71.80	否
陈艳红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29.72	否
田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10.80	否
雷晓宁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10.43	否
王勤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技术质量中心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21.3.8	2022.12.28	0	0	0	/	58.67	否
熊健	副总经理、郟阳工厂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0.9.18	2025.12.28	0	0	0	/	66.22	否

郭米艳	技术部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女	41	2017.12	/	0	0	0	/	59.76	否
陈世涛	技术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17.10	/	0	0	0	/	32.72	否
晏益志	技术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8.7	/	0	0	0	/	44.93	否
程小雪	技术质量中心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女	35	2019.5	/	0	0	0	/	36.42	否
李锦	技术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32	2018.6	/	0	0	0	/	27.63	否
杨娇娇	技术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30	2019.7	/	0	0	0	/	41.27	否
合计	/	/	/	/	/	27,167,463	27,167,463		/	885.29	/

注：刘世琦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公司总经理、高文静女士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柴小琴女士作为公司财务总监、熊健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世琦	1986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东风汽车公司；1998 年至 2003 年任十堰市富荣实业有限公司负责人；2003 年至 2009 年任湖北万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菲	1986 年至 2005 年历任东风汽车公司安技环保技术员、材料计划员；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中黄实业执行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张居忠	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合肥市物资局会计；1995 年 1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安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7 年 10 月至今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所长；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光进	1986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政法大学工作，历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教授、经济管理办公室第一副主任、经济法系商法教研室党支部书记兼副所长、民商经济法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民商经济法学院银行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光进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退休；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虎	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职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职于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先进制造基金投资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湖北国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担任宜昌悦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主导管理基金-湖北兴发高投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担任中化高新投资管理（湖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参与管理基金-中化兴发（湖北）高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高文静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助理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熊健	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 IE 设计科主任；2009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东风延锋（十堰）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质量部长；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质量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报告期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郟阳工厂总经理。

柴小琴	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东风贸联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十堰天舒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历任湖北双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2012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吴峰	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审计员；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安徽德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经理；2020 年 1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陈明	1999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级部门经理；2012 年 4 月至今，历任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总监兼首席风险官；2021 年 2 月 18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李一钦	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部投资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武汉东湖百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基金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2 月 18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陈艳红	2010 年 6 月-2013 年 9 月，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部研发助理职务；2013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采购工程师、采购主管、供应保障部经理等职务；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田丹	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化验员职务；2013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在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计量员职务；2021 年 11 月至今在湖北宇浩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标准化管理职务；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雷晓宁	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东莞永磁电子有限公司任打样员职务；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东莞泰科电子有限公司任质量过程检验员职务；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东莞市普赛达密封粘胶有限公司任质量工程师职务；2017 年 3 月至今在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体系工程师职务；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晏绍康	红安高宏	董事	2017.1.24	——
刘世琦	十堰凯和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2.29	——
陈明	长江成长资本	财务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2012.4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世琦	安庆德润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8.14	——
	鲁北万润	董事长、总经理	2021.5.17	——
	佰利万润	董事、总经理	2021.8.6	——
	无棣金海湾	董事	2021.12.25	——
	万润新材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11.11	——
李菲	万润工贸	监事	2003.11.20	——
	华虹清源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7.17	——
	虹润高科	监事	2015.2.2	——
	宇浩高科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0.12	——
	宏迈高科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9.28	——
	襄阳华虹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3.31	——
晏绍康	湖北朗润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9.12	——
	武汉云天润阳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3.4	——
	武汉云天润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11.2	——
	武汉高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3.6.26	——
	武汉高泰云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8.7.26	——
	武汉高晖创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经理	2010.10	——
	武汉高投宏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1.9	——
	武汉高投云河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7.9	——
	武汉天泽高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1.12	——
	湖北中尔车轴空悬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8.24	——
	湖北国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5.23	——
	湖北一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7.9	——
	武汉迪艾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8.7.25	——
	中化高新投资管理(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28	——
	武汉佰美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4	——
	湖北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8	——
湖北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8	——	
武汉洪山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0.4.30	——	
陈虎	湖北国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6.5	——
	宜昌悦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5.27	——
	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8.31	——
李一钦	北京鼎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4.21	——

	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3	——
	固安翌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7	——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5.25	——
	湖北天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4	——
	武汉市三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30	——
吴峰	智行新能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7.28	——
	无锡朗贤轻量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2.20	——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经理	2019.1	——
	安庆攀达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1.8.18	——
陈明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7.26	——
	长江证券私募产业基金管理（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7.6.20	——
	宁波长江奇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10	——
	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7.20	——
	北京派特罗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4.2	——
	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6.3	——
	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8.30	——
杜俊	宇浩高科	监事	2020.10.18	——
	宏迈高科	监事	2020.9.28	——
	佰利万润	监事	2021.8.6	——
	万润新材	监事	2022.11.11	——
高文静	鲁北万润	董事	2021.5.17	——
	佰利万润	董事	2021.8.6	——
	无棣金海湾	监事长	2021.12.15	——
柴小琴	宏迈高科	财务负责人	2018.9.28	——
	万润新材	财务负责人	2022.11.11	——
王光进	北京诚享天下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0.12.8	——
张居忠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已离任）	2017.5.8	2022.10.17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3.31	2025.4.1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山东分所所长	2013.3.13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安徽分所负责人	2020.2.17	2022.12.13
陈艳红	万润新材	供应保障部经理	2022.11.11	——
田丹	宇浩高科	标准化管理	2021.11	——
黄洋	鲁北万润	监事长	2021.5.17	——
	安庆德润	总经理	2021.12.1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案、董事会审议，监事薪酬经监事会审议后均提交股东大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
---------------------	--

	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其任职位支付，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公司内部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和监事若在公司任职则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领取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保密津贴、技能津贴、绩效工资和年终奖等组成。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42.5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42.73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晏绍康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陈虎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黄洋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王勤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杜俊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陈艳红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田丹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雷晓宁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提名，选举陈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非独立董事晏绍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鉴于第一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艳红、田丹、雷晓宁为职工代表监事，原职工代表监事黄洋、王勤、杜俊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推举陈艳红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2.1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2.26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3.18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4.21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5.22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6.9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8.5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9.22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10.16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10.26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12.12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12.3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世琦	否	12	12	12	0	0	否	4
李菲	否	12	12	12	0	0	否	4
晏绍康 (离任)	否	11	11	11	0	0	否	4
陈虎	否	1	1	1	0	0	否	0
张居忠	是	12	12	12	0	0	否	4
王光进	是	12	12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居忠（召集人）、王光进、陈虎、晏绍康（离任）
提名委员会	王光进（召集人）、张居忠、刘世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光进（召集人）、张居忠、刘世琦
战略委员会	刘世琦（召集人）、李菲、陈虎、晏绍康（离任）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9 日	1、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3、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无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第三季度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审议《关于提名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名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名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65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755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391
合计	2,9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3
本科及大专	1,315
大专以下	1,537
合计	2,90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审议、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在本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建立了科学与公正的薪酬机制，向员工提供了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并为员工建立起健全的基本社会保障体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人才是企业发展壮大首要资源，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根基。公司持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完善人力资源规划、招聘、培训、考核、薪酬、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完善新员工入职培训工作，定期参加关于品质意识、公司介绍、员工手册培训、企业文化、职场礼仪、安全培训、产品介绍和知识产权培训，让新进员工快速熟悉公司业务和制度，掌握各项基本技能，更好的理解和践行公司企业文化的要求。

公司为推进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人才培养制度，对新引进入才提供入职培训、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对现有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定期培训；有计划地组织科技人员参加技术交流、开拓视野、增强才干，及时了解国内外行业发展的趋势；营造鼓励创新、自由讨论、平等交流、相互尊重的宽松学术环境；倡导全员学习、终生学习，激发出员工的潜在能力和创新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03,77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186,987.93 元

注：报告期内，公司将食堂、保洁、安保及绿化养护岗位交由劳务外包公司实施。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于2021年1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20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299,957,426.56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29%；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合计转增40,903,285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6,118,463股。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35.20
每10股转增数(股)	4.8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99,957,426.56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8,698,583.1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2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99,957,426.5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29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保密津贴、技能津贴、绩效工资和年终奖组成。基本工资和技能津贴是相对固定的工作报酬，根据人员的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属于浮动工资，根据人员工作绩效确定；奖金根据年度表现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有效地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有利于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制定了《员工日常行为管理制度》《干部管理制度》《廉洁自律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办法》，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管理工作，将 ESG 视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之一，全力将 ESG 工作与公司经营活动相结合，注重环境保护、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以助力公司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上市企业。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企业愿景，践行“碳中和、碳达峰”及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绿色运营、深化节能减排，在提升环保意识及推动绿色环保、资源节约等方面做出富有成效的成绩，如：公司厂区搭载自主研发的废水零排放处理系统，依托分体式膜生化反应器及高效渗滤液处理工艺，将废水回收利用，打造循环生态，真正实现了绿色零排放；在多个方面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如组织开展“绿色出行”、“光盘行动”等员工活动；在日常办公中，公司倡导实施无纸化办公，依托成熟的信息化平台，已实现了无纸化、无距离的远程协同办公模式，践行了绿色办公的理念；同时，公司设立双碳研究院，提出SBTi科学碳目标，研究集团公司“碳中和”方案，并牵头组织公司各相关部门落地执行，将减碳措施融入新厂建设，以逐年阶梯性递减的指标对各工厂进行减碳管理，提高了企业整体的节能降耗水平。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以“致力发展新能源事业，为客户创造高品质产品，为员工创造高成长平台，为投资者创造高回报价值，为人类创造低碳环保新生活”为企业使命，在公司业绩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回报价值的同时，持续提升员工福利水平，保障职工权益；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更优质产品；践行诚信经营理念，维护与供应商和谐的供应关系。同时，公司也

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资助贫困大学生与高中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资助贫困大学生26人，高中生92人，2022年度资助金额为36.20万元。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规范三会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公司权力、决策及监督机构的职责，充分发挥内控制度的作用，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信息披露监管的相关要求，及时准确的披露公司信息，并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及邮件的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元）	218,545,425.75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虹润高科属于大气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虹润高科排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标准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虹润高科	颗粒物	一般排放口排放	19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4.86mg/m ³	1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7116.285kg	7684kg	无
	氮氧化物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6.94mg/m ³	10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88.518kg	25464kg	无
	二氧化硫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5.53mg/m ³	10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31.545kg	3210kg	无
	氨（氨气）			湖北朗润环保中心	4.38mg/m ³	1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340.848kg	不适用	无
	臭气浓度			磷酸铁锂车间	1028 无量纲	≤2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不适用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磷酸铁锂车间喷雾工序和粉碎废气排放治理主要工艺为低氮燃烧+布袋除尘，烧结工序废气排放治理主要是一级降温+一级水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净化设备处置，磷酸铁车间干燥工序废气排放治理主要是低氮燃烧+一级布袋+一级水膜工艺处置，湖北朗润环保中心废气排放治理主要工艺为酸吸收。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分子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及环境评价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已建成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虹润高科已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鄂州市生态环境局葛店开发区分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版）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虹润高科根据环评和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订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能源消耗主要为水、电、天然气及蒸汽，排放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根据环境保护部颁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

公司生产环节产生的废气采用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合格后排放；生产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排放；一般固废通过生产工序回用或厂家回收等方式处置，危废交由有资质的机构统一处理。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涉及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二氧化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 ISO14064-2018 温室气体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原材料和设备的利用率等方式，

进行降本增效，降低能耗，切实将“绿色低碳”贯彻落实到生产、经营、发展的各个阶段，从而推动公司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是水、电、天然气及蒸汽，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智能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公司制造工艺采用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公用能耗采用集中供给，车间照明采用 LED 光源，有效避免了能耗损失。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产品生产过程，如 SO₂、NO_x，主要采用天然气焚烧炉、布袋除尘装置、喷淋塔处理合格后排放；公司所产生的废水一部分为生活废水，一部分为工业废水。工业废水主要通过废水零排放系统处理，纯水回用，副产品外售，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公司的废弃物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主要是生产过程原料倒料后的废包装袋、废铁渣、废匣钵、污水处理站污泥和产生的废渗透膜等固体废弃物，主要采用生产工序回用、厂家回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清运等方式，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

公司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噪音，主要通过生产区域的合理布局、购买低噪声设备以及多种减震、隔音措施有效降低，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制定并实施以预防为主、从源头抓起、全过程控制的管理措施，积极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守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严格按国家和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进行处置并达标排放。在项目执行过程方面，公司严格做好二次污染的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均经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产生的固废按要求进行收集处置；对施工噪声、扬尘等均按设计方案进行有效管控，达到国家规范要求。在节能改造方面，公司开展了冷却系统改造项目、叉车油改电项目、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等，通过技术改造，取得了卓越的成效，为公司绿色降碳树立了典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节能减排，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包材循环利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现“双碳”目标的号召，通过完善碳管理以及能源管理体系、积极开展节能提效措施、效率提升和智能管控，绿色环保的理念创新并集成于工艺开发中，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

公司 2022 年组建双碳研究部，随后成立了碳资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碳管理委员会等，开始系统性地开展碳管理工作，其中双碳研究部负责决策跟踪研究市场相关政策以及负责归口碳管理工作，碳管理委员会负责协调和落实子公司的碳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各子公司分别开展碳盘查工作以及磷酸铁锂产品碳足迹计算，并经第三方核查后获得 ISO14064 以及 ISO14067 核查证书。2022 年度公司郟阳一厂全价值链碳排放量较 2021 年降低 28.57%。截至目前，公司郟阳一厂已获得省级绿色工厂称号，其余部分子公司正在准备申请材料中。

在减排举措方面，我司参照 ISO 50001 等标准建设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制定《能源管理体系手册》等管理制度与程序，根据相关要求对公司当前的能源消耗和能源使用现状进行分析，识别确定公司能源绩效改进的机会，制定和实施了具体的节能措施，如降本提质工艺研究、替换使用效率更高的设备、加装热能回收装置进行余热再利用等，为公司持续改进能源绩效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为进一步节约资源，公司对废弃的包材（吨袋）进行了回收利用，大幅度减少了此类包材采购量。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和义务，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以“严守法规，节能减排，绿色产品，持续改进”为环境方针，引入科学、合理、合规且可持续发展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清洁生产 and 安全生产，实现了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的环保效益。未来，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力度，积极实施技术创新，倡导和落实节能减排，利用新技术推行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建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为企业愿景，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发展政策，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努力履行社会责任，在行业标准制定、倡导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及促进社会就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贡献。

行业标准制定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制定或修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共计 24 项，其中国家标准 7 项（4 项已发布）、行业标准 7 项、团体标准 10 项（3 项已发布）。

1、锂电池正极材料标准：公司参与制定了国家标准 GB/T 42161-2022《磷酸铁锂电化学性能测试-首次放电比容量及首次放电效率测试方法》、GB/T 42260-2022《磷酸铁锂电化学性能测试-循环寿命测试方法》、GB/T 41704-2022《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检测方法-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等检测方法标准，目前已发布。另外，公司正在参与修订行业标准 YS/T 1027-2015《磷酸铁锂》。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GB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检测方法-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二等奖。

2、钠离子电池标准：公司参与了首批钠离子电池行业标准《钠离子电池术语和词汇》《钠离子电池符号和命名》的制定工作。同时，公司积极申报并主导制定了《钠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磷酸铁钠》《钠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焦磷酸磷酸铁钠》等团体标准。

3、绿色低碳标准：公司参与制定了行业标准《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磷酸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团体标准《磷酸铁锂材料企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磷酸铁锂》等。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YS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三等奖。

倡导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日常环保工作的运行严格按照有关制度执行，将绿色环保工作贯彻落实到生产经营活动；同时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号召，坚持技术创新，积极开展节能减排、降低能耗、回收利用等技术改造；持续推动降低污染、减少碳排放的协同，重视能耗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努力实现资源利用充分化、能源消耗最低化、回收利用最大化，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

促进社会就业方面：在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强产业布局，新增招聘大批人才，促进了各厂区所在区域的就业水平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计 2,905 人，公司员工总人数相比上一年度人员净增 1,711 人，同比增长 143.30%。同时，公司始终坚持“快乐工作、健康生活、团结进取、永不言弃”的企业精神，注重职工的权益保障，积极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并不断提高员工福利水平，真正提升了员工幸福感。2022 年 9 月，公司被授予了“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的荣誉称号。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公益项目	——	——
其中：资金（万元）	36.20	2022 年，公司继续开展郟阳中学万润班资助工作，新增资助人数 40 人，400 元/人/月，每年资助十个月（7、8 月不资助）。大学生资助工作，1000 元/人/月，每年资助十个月（7、8 月不资助）
救助人数(人)	89	2022 年度资助高中生 81 人，大学生 8 人；截止 2022 年末，公司共资助贫困大学生 26 人，高中生 92 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感恩之心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获“2021 年度十堰慈善爱心企业”称号。2022 年公司继续 2021 年的资助方式，确定并开展湖北十堰市郟阳中学“万润班”的资助工作，新增资助 40 人，每人每月资助标准为 400 元，每年资助十个月（暑假期间不计入），资助期限为高中三年；同时，2022 年公司完成了 9 名贫困学生（1 名高中生、8 名大学生）的自主资助，高中生每人每月资助标准为 400 元，大学生每人每月资助标准为 1000 元，已助力他们顺利毕业。

截止 2022 年末，公司共资助学生 118 人，其中贫困大学生 26 人、高中生 92 人。2022 年度资助款项为 36.20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提高公司三会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互制约、运作有效的内控体系，明确了公司决策层、执行层和监督机构各方的职责与权限，形成了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一直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利益相关方公平获悉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接听投资者来电及接收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并制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秉承“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和“快乐工作，健康生活，团结进取，永不言弃”的企业精神，始终重视员工的发展。

集团公司设立了人事行政中心，各分子公司均配备了专业的人资及培训团队，并建立了工会

组织，规划了员工休闲活动区域，设置了员工建议收集箱及心理咨询室，注重员工关怀，依法维护和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注重发掘员工潜能，正规划建设技术学院，完善内部培训及晋升机制，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平台。此外，公司坚持在业绩提升基础上保持员工收入的稳定增长，为员工提供节日福利、定期体检、核心骨干补贴、双职工补贴等多项福利，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了员工幸福感，促进了公司和谐稳定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6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9.198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46

注 1：公司持股员工 20 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间接持有 39.19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46%；

注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包含实控人刘世琦、李菲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亦不包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承“以诚信为立身之本，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以科技创新驱动持续进步”的经营理念，恪守诚信经营的原则，尊重合作伙伴，追求互利共赢，与上下游合作方均建立了友好、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还设立了《反舞弊和举报制度》，从相关采购评审和合同审核中降低相关风险和发现舞弊线索，并设立了内部线索征集邮箱，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深耕锂电池正极材料多年，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认证，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售后服务等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规范；同时，质量部会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持续运转。

此外，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定期召开全公司范围内的安全工作会议，对于会议上提出的安全隐患，由公司安全环保部监督并落实定期整改，并定期组织员工开展安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响应国家及地方政策指引，用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就业水平的提高，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良性互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党员队伍也不断发展壮大。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公司及子公司陆续成立了党支部，积极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的领导作用。党支部认真履职、学习领会党中央精神，严格落实贯彻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指示；坚持开展党日主题活动，组织内容丰富的党员学习活动以及线上教育活动；开展好党员结对帮扶群众，实施党员项目攻坚，落实工作凸显成绩。同时，党支部也在不断学习，通过“学习强国”等平台持续提升，努力建设融合我国国情、公司生产经营文化和企业文化为一体的特色党支部文化。

2022年6月30日上午，公司党支部组织开展了“红心向党、建功有我”主题七一建党节活动，赴郟阳区南华塘革命烈士纪念馆参观学习互动交流。此次活动旨在重温党的历史，激发员工的奋斗热情和自豪感，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2022年11月24日，公司以网络互动方式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第三季度业绩相关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在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上证 e 互动，及时耐心回复投资者问答，未出现投资者投诉事项；并在此专栏同步披露公司公告，方便投资者查阅。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切实做好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协调、关系维护等工作，确保投资者及时、充分的获取公司公开信息，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努力保障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协调、沟通工作，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事务，通过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来电、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业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并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建立联系，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邮件、接听投资者电话、回复投资者提问，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将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作为重要资产，把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建设作为公司科技进步和发展壮大的一项重要任务，公司鼓励员工尤其是技术研发人员申请专利，保护技术成果，同时提升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意识。

公司成立了知识产权管理团队，为推动对知识产权的管理、保护和运用，集团公司发布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并通过了体系认证，使知识产权管理不断规范化、科学化；同时，为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知识产权意识，公司从加强培训入手，通过对知识产权相关基础知识的学习，极大提高了员工的意识和管理者水平；关于商业秘密的保护，员工入职时根据不同岗位，签订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并在劳动合同中设置保密条款，同时对员工进行商业秘密教育的法律宣传，增强员工尤其是管理人员的保密意识；此外，公司划定了涉密人员清单、涉密设备台账、涉密区域，通过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公司内部加密系统的使用有效保证了商业秘密不外泄。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	注 1、注 34	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通瀛投资、南京星纳友	注 2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博源创业、国金佐誉、惠友豪嘉	注 2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天泽高投	注 3	2021 年 12 月 17 日;部分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部分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4、注 34	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晏绍康	注 5、注 34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公司财务总监	注 6、注 34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监柴小琴		年 11 月 2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王勤、黄洋	注 7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晏益志	注 7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	注 8、注 34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深圳嘉木	注 9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量科高投、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尚联置业、盛世高金、红安高宏、高泰云天、朴素创投、长洪投资	注 9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邵阳扶贫基金、万向一二三、启道致宠、招银成长、湖北新能源、长江成长资本、招银展翼、启道致盛、襄阳邦本、启道致润、武汉鼎成昕、招银共赢、杭州晨润	注 9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长江智信	注 9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世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0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	注 10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1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2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4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长刘世琦、李菲、晏绍康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	注 15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5	2021 年 12 月 14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6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7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8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刘世琦、晏绍康，监事陈明、李一钦、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4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李菲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监事吴峰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0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1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张居忠，监事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4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王光进，监事陈明、李一钦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监事吴峰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量科高投	注 23	2021 年 12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4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监事王勤、黄洋、杜俊，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4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董事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陈明、李一钦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量科高投，监事吴峰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6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7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8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9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0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1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2	2021 年 12 月 15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3	2022 年 5 月 17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前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 4、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 5、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 6、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2：公司股东博源创业、国金佐誉、通赢投资、南京星纳友、惠友豪嘉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取得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2、若相关监管机构对本合伙企业锁定期有更严格的要求，本合伙企业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
- 3、本合伙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4、如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 5、如本合伙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3：公司股东天泽高投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就本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内自李菲受让取得的发行人 144.1219 万股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

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就本公司其余持有的发行人 28.0155 万股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该等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公司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4、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4：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1）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2）本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市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5：公司董事晏绍康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3、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5、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7、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

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6：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公司财务总监柴小琴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通过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 3、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 4、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 5、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 6、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 7、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7：公司监事王勤、黄洋、核心技术人员晏益志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通过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自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 4、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1) 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8：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前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 3、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 4、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9：公司股东深圳嘉木、量科高投、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尚联置业、盛世高金、红安高宏、高泰云天、朴素创投、长洪投资、扶贫基金、万向一二三、启道致宠、招银成长、湖北新能源、长江成长资本、招银展翼、启道致盛、襄阳邦本、启道致润、武汉鼎成昕、招银共赢、杭州晨润、长江智信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包含直接和间接持有，下同）本次发行前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公司/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公司/本企业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
- 3、如本公司/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公司/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10：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长刘世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等除权除息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 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量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强制增持义务履行完毕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以及担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若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出席会议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公司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公司分红税后金额的 20%，12 个月内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的 50%。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税后金额 50%以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但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
-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

- 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约束性措施

(1)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回购计划的，公司将：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 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 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相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 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上述措施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将自愿无条件地遵从并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11：公司出具《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承诺并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承诺并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公司出具《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2、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成本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公司管理效率，优化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管控，完善并强化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董事会将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用途、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方面进行持续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4、依规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规定，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注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3、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实施，且当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6、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违反承

诺给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5：公司董事长刘世琦、李菲、晏绍康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且当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6、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16：公司出具《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和利润分配有关的安排，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注 17：公司出具《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要约发出时的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
- 3、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注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并且，本承诺人将依法回购在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19：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吴峰、陈明、李一钦、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 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事宜的决策程序；并且，本承诺人将依法回购在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20：公司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暂不领取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 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 5、停止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22：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王勤、黄洋、杜俊、吴峰、陈明、李一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 2、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发行人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注 23：公司股东量科高投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 2、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3、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股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2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职责，不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2、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开发、销售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发行人存续期内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特此承诺。

注 2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股东量科高投，董事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王勤、黄洋、杜俊、吴峰、陈明、李一钦及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2、本人/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控制本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及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 3、本人/本公司将保证本人/本公司以及因与本人/本公司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发行人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统称“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发行人股东的身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就发行人与本人或本人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 4、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 5、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人/本公司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 6、本人/本公司将督促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 7、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 26：公司出具《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 2、除招股说明书中已经披露的情形外，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3、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 2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如因国家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受

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愿意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本人承担前述费用或补偿后，不会就该等费用或补偿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行使追索权。

注 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不发生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与发行人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如若发生，本人及相关责任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的资金往来行为而受到处罚或遭受经济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 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发行人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申请司法冻结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和保全本人持有的其他资产，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或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未能及时赔偿发行人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注 2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办理权属证书自有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未来使用的自有房产建筑物因未办理合法建设手续，未取得权属证书或其他房产瑕疵情形，致使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在完善相关瑕疵房产法律手续过程中产生赔偿、罚款、税费等费用的，或因存在前述情况遭受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罚款、支出、利益受损等实际损失的，由本人负责解决由此发生的纠纷，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且在承担相关费用和开支后不向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发行完成前租赁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其继续使用等房屋，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租赁的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房产或处以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或因房产瑕疵的整改而产生实际损失的，在相关损失无法向出租方追索的情况下，本人承诺负责解决由此发生的纠纷，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且在承担相关费用和开支后不向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 2、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将对其损失给予全额补偿。

注 31：公司出具《关于公司合规使用票据等相关事项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的有关规定，组织财务相关人员深入学习《票据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增强业务合规意识，合规使用票据。

注 3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公司合规使用票据等相关事项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金融监管等方面的情况被主管机关认为违法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将全额承担由此产生的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

注 3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维持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清晰及控制权稳定等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场外远期交易、设置任何质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查封、拍卖或财产保全等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的，本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或者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要求的其他时间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因执行股份质押协议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应当执行本人出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进行场外非法股票交易和转让活动。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及发行上市后的股份锁定期间，本人将保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的权属清晰、真实、有效，不会发生因设定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导致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情况，亦不会导致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纠纷及潜在纠纷。

注 34：《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2022 年 11 月 2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董事晏绍康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甫、柳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王建甫（5 年）、柳雷（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
保荐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事务所。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 易方	关联关 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关联交 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 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关联 交易 结算	市场 价格	交易价格 与市场参 考价格差

							例(%)	方式		异较大的原因
万向一二三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磷酸铁锂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7,372,123.89	0.30	银行承兑汇票	-	/
无棣金海湾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044,247.76	0.19	电汇	-	/
山东鑫动能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委托加工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1,941,332.87	54.65	电汇 / 银行承兑汇票 / 抵减应收账款	-	/
山东鑫动能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磷酸铁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06,466.05	0.003	抵减应付账款	-	/
合计				/	/	92,764,170.57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2年3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2年与万向一二三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亿元、与无棣金海湾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6.5亿元、与山东鑫动能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9,960万元。上表为报告期内实际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信息。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庆德润与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签订《安庆德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将其持有的安庆德润40%的股权以人民币10,630.14万元转让给公司。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此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本次股权交易已完成合同签订、款项支付。2023 年 1 月 3 日，安庆德润完成本次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股比例由 60%变更为 1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与滨州海能、宁

波宏富以及无棣金海湾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书》，约定滨州海能、宁波宏富将其控股的无棣金海湾委托鲁北万润全权经营管理，委托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此事项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92,500,000	2022-05-30	2022-08-11	2022-12-0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05-30	2021-10-20	2022-10-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05-30	2022-11-16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2-05-30	2022-03-18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	连带责任	否	否	-	否			

							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7,500,000	2022-05-30	2022-06-09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92,500,000	2022-05-30	2022-12-07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500,000	2020-03-31	2021-07-30	2022-07-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0-03-31	2021-01-18	2022-01-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500,000	2020-03-31	2022-07-29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1-11-29	2022-01-29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6,500,000	2021-11-29	2021-11-30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1-11-29	2022-03-30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05-31	2022-06-23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50,000,000	2022-05-31	2022-09-22	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2-05-31	2022-05-31	2022-12-0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03-28	2022-03-29	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12-21	2022-12-28	自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1-09-17	2021-10-18	2022-10-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2-02-24	2022-02-15	2022-08-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02-24	2022-02-15	2022-08-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06-10	2022-06-10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06-10	2022-06-24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116,800	2022-06-10	2022-06-29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06-10	2022-07-25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9,500,000	2022-06-10	2022-08-25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9,500,000	2022-06-10	2022-09-26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	2022-06-10	2022-10-25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	2022-06-10	2022-11-24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12-21	2022-12-21	保证期间为三年,自主合同约定的各单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算;单笔债务的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0-10-15	2021-11-16	2022-11-15	连带责任	是	否	-	是

								担保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2-05-12	2022-05-13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07-15	2022-07-28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343,000	2022-07-15	2022-07-25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657,000	2022-07-15	2022-08-04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2-02-14	2022-02-18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90,000,000	2022-03-30	2022-03-31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22-03-30	2022-03-31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03-30	2022-03-31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22-03-30	2022-03-31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03-30	2022-04-06	2022-11-1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	2021-11-03	2021-11-26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1-11-03	2021-12-17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2,000,000	2021-11-03	2022-01-24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2,000,000	2021-11-03	2022-02-17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7,300,000	2021-11-03	2022-03-07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700,000	2021-11-03	2022-04-13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1-11-03	2022-05-25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3,000,000	2021-11-03	2022-07-08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	2022-08-05	2022-08-05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3,500,000	2022-08-05	2022-08-15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6,500,000	2022-08-05	2022-10-08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	连带责任	否	否	-	否

							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660,000,000	2022-12-07	2022-12-15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440,000,000	2022-12-07	2022-12-15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1-01-29	2021-02-26	2022-02-2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1-11-23	2021-11-29	2022-11-2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2-03-28	2022-04-01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1,900,000	2021-05-14	2021-06-10	2022-06-0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1,900,000	2021-05-14	2022-06-08	2022-12-0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33,916,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746,416,8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746,416,8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1.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577,416,8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577,416,8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370,000,000.00	1,000,000,000.00	0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
券商产品	募集资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3,660,000.00	28,66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2/11/30	2023/3/1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749,589.04		未收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470,000,000.00	2022/12/9	2022/12/23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4,800.00	已收回	是	否	/
兴业	结构	40,000,000.00	2022/12/16	2023/2/15	募集		保本		46,465.75		未收回	是	是	/

银行	存款				资金		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12/16	2023/3/20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71,802.74		未收回	是	是	/
中信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22/12/27	2023/3/27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547.95		未收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2/21	2023/1/4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79,260.27		未收回	是	是	/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2/28	2023/3/28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232.88		未收回	是	是	/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2/28	2023/1/27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082.19		未收回	是	是	/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2/28	2023/1/27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收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2022/12/29	2023/1/12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232.88		未收回	是	是	/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2022/12/9	2022/12/23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1,331.51	已收回	是	否	/
兴业	结构	100,000,000.00	2022/12/16	2023/3/20	募集		保本		119,671.23		未收回	是	是	/

银行	性存款				资金		浮 动 收 益 型							
长江 证券	券 商 收 益 凭 证	60,000,000.00	2022/12/26	2023/3/27	募 集 资 金		保 本 浮 收 益 型		24,657.53		未收回	是	是	/
兴 业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00,000,000.00	2022/12/29	2023/1/12	自 有 资 金		保 本 浮 收 益 型		21,616.44		未收回	是	是	/
兴 业 银 行	银 行 理 财	7,100,000.00	2022/4/18	2022/6/20	自 有 资 金		非 保 本 浮 收 益 型		38,214.00		已收回	是	否	/
兴 业 银 行	银 行 理 财	4,500,000.00	2022/4/18	无固定期限	自 有 资 金		非 保 本 浮 收 益 型		29,769.08	2,960,000 元未收回	是	是	/	
兴 业 银 行	银 行 理 财	34,450,000.00	2022/6/30	无固定期限	自 有 资 金		非 保 本 浮 收 益 型		54,281.88	25,700,000 元未收回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发行新股	6,388,582,044.60	6,145,622,613.24	6,145,622,613.24	6,145,622,613.24	3,002,936,815.93	48.86	3,002,936,815.93	48.86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不适用	首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524,042,144.33	65.51	2023 年 3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	不适用	首发	62,088,300.00	62,088,300.00	1,694,461.00	2.73	2023 年 8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	不适用	首发	2,049,000,000.00	2,049,000,000.00	612,139,920.60	29.88	2023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1,465,060,290.00	1,465,060,290.00	1,465,060,29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首发	1,369,474,023.24	1,369,474,023.24	0.00	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6,406.87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80,000.00	80,000.00	26,406.87	26,406.87
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	6,208.83	6,208.83	-	-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	-
合计	126,208.83	126,208.83	26,406.87	26,406.87

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0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77,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98,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期末未到期赎回余额为 111,000.00 万元。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46,506.02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46,506.02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宏迈高科进行增资。公

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宏迈高科进行增资。

(2) 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4,900.00 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 154,900.00 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 50,000.00 万元,以投资建设新项目“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鲁北万润各股东按照每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进行增资,共增加注册资本 190,000 万元,鲁北万润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鲁北万润 80%的股权,仍为鲁北万润的控股股东;公司对华虹清源按照每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进行增资,共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华虹清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5,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华虹清源 100%的股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 90,000 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 50,000 万元,尚需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 64,900 万元,报告期内已使用 61,213.99 万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911,383	100	+2,330,388	0	0	-23,600	+2,306,788	66,218,171	77.7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863,627	1.35	0	0	0	0	0	863,627	1.01
3、其他内资持股	63,047,756	98.65	+2,324,179	0	0	-23,600	+2,300,579	65,348,335	76.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5,880,293	56.14	+2,324,179	0	0	-23,600	+2,300,579	38,180,872	44.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167,463	42.51	0	0	0	0	0	27,167,463	31.88
4、外资持股	0	0	+6,209	0	0	0	+6,209	6,209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6,209	0	0	0	+6,209	6,209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8,973,407	0	0	+23,600	+18,997,007	18,997,007	22.29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18,973,407	0	0	+23,600	+18,997,007	18,997,007	22.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63,911,383	100	+21,303,795	0	0	0	+21,303,795	85,215,178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5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303,795 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 63,911,383 股，本次发行 21,303,795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 85,215,178 股。

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转融通借出股份 9,900 股，持有限售股数量为 16,724 股；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7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转融通借出股份 13,700 股，持有限售股数量为 983,813 股。上述出借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数由 63,911,383 股增加至 85,215,178 股。2022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13.85 元，较上年 5.66 元增长 144.7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 100.81 元，较上年 23.27 元增长 333.22%。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世琦	0	0	19,641,855	19,641,855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李菲	0	0	7,525,608	7,525,608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十堰凯和	0	0	887,732	887,732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量科高投	0	0	5,032,761	5,032,761	首次公开发行	2023/10/9
惠友豪嘉	0	0	2,141,328	2,141,328	首次公开发行	2024/9/27
天泽高投	0	0	1,441,219	1,441,219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7
	0	0	280,155	280,155	首次公开发行	2023/10/9
南京星纳友	0	0	1,263,738	1,263,738	首次公开发行	2024/9/23
通瀛投资	0	0	1,187,389	1,187,389	首次公开发行	2024/6/18
博源创业	0	0	1,029,442	1,029,442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1
国金佐誉	0	0	823,554	823,55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其他股东	0	0	22,656,602	22,656,602	首次公开发行	2023/10/9
中金丰众 6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26,624	16,724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0/9
中金丰众 67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997,513	983,813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0/9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	0	0	426,075	426,075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9/30
网下摇号抽签限售股份账户	0	0	880,176	880,176	首次公开发行其他网下限售	2023/3/29
合计	0	0	66,241,771	66,218,171	/	/

注：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因转融通借出股份 9,900 股，持有限售股数量为 16,724 股；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7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转融通借出股份 13,700 股，持有限售股数量为 983,813 股。上述出借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09-19	299.88 元/股	21,303,795	2022-09-29	21,303,795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5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303,795 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期初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6,391.1383 万股，本报告期期末普通股为 8,521.5178 万股。本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466,471.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309,260.93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30%。本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为 1,985,857.1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13,607.6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0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4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刘世琦	0	19,641,855	23.05	19,641,855	19,641,855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李菲	0	7,525,608	8.83	7,525,608	7,525,608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湖北量科高 投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0	5,032,761	5.91	5,032,761	5,032,761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安徽金通新 能源汽车一 期基金合 伙企业(有 限合 伙)	0	2,588,145	3.04	2,588,145	2,588,145	无	0	其他
万向一二三 股份公司	0	2,568,063	3.01	2,568,063	2,568,063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厦门市惠友 豪嘉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2,141,328	2.51	2,141,328	2,141,328	无	0	其他
湖北尚联置 业有限公司	0	1,725,519	2.02	1,725,519	1,725,519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湖北天泽高 投智能制造 与技术服务 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1,721,374	2.02	1,721,374	1,721,374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湖北盛世高 金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0	1,677,588	1.97	1,677,588	1,677,588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东海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530,865	1,530,865	1.80	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0,865		人民币普通股		1,530,865		
深圳市平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石 T5 对冲基金		929,826		人民币普通股		929,826		
张海斌		183,166		人民币普通股		183,166		

杨龙忠	1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
深圳市平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石T5y 对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7,682	人民币普通股	97,682
魏丽嫦	65,465	人民币普通股	65,465
刘博	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554	人民币普通股	60,554
刘文芳	50,002	人民币普通股	50,002
李美超	43,670	人民币普通股	43,67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世琦和李菲为一致行动人；（2）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量科高投、天泽高投、盛世高金股权；（3）黎苑楚曾同时担任量科高投、盛世高金的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黎苑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辞去盛世高金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辞去量科高投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4）杨龙忠是惠友嘉豪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刘世琦	19,641,855	2026/3/30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李菲	7,525,608	2026/3/30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量科高投	5,032,761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2,588,145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万向一二三	2,568,063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惠友豪嘉	2,141,328	2024/9/27	0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7	尚联置业	1,725,519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天泽高投	1,441,219	2024/5/27	0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280,155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盛世高金	1,677,588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长江智信	1,511,276	2023/10/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世琦和李菲为一致行动人；（2）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量科高投、天泽高投、盛世高金股权；（3）黎苑楚曾同时担任量科高投、盛世高金的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黎苑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辞去盛世高金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辞去量科高投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截至 2022 年 11 月 2 日收盘，公司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299.88 元/股，触发相关承诺的履行条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丰众 6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624	2023/10/9	26,624	26,624
中金丰众 67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7,513	2023/10/9	997,513	997,513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26,075	2024/9/30	426,075	426,075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世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李菲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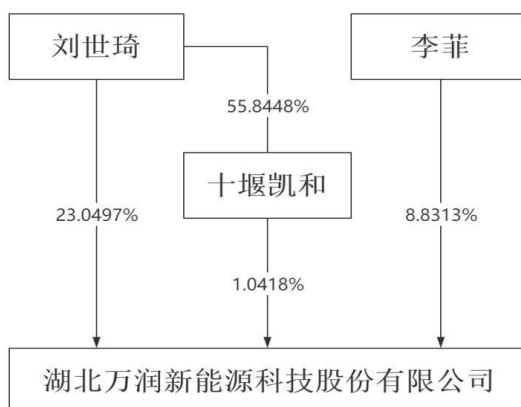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世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李菲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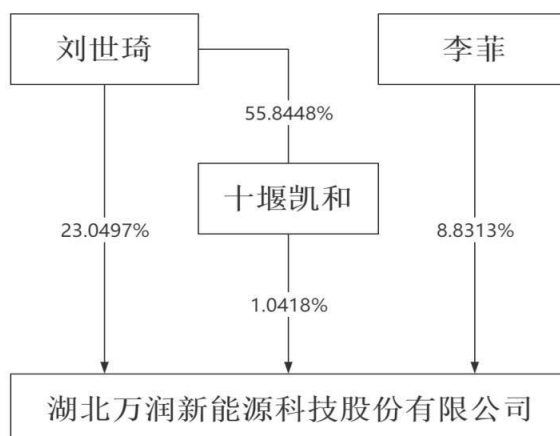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3〕4468号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润新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润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及十四（一）。

万润新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磷酸铁锂等产品的销售。2022 年度，万润新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235,145.23 万元，其中磷酸铁锂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16,603.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8.50%。

万润新能公司销售磷酸铁锂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针对内销业务，对于寄售销售模式，万润新能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签收并经客户入库或领用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对于常规销售模式，万润新能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针对外销业务，万润新能公司以商品已经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或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指定的其他方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所有权已经转移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万润新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万润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

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万润新能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74,833.03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32,674.91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2,158.12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

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润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万润新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万润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润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润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万润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甫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柳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780,378,796.96	310,194,560.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40,010,209.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76,699,548.38	612,117,348.19
应收账款	七、5	2,201,432,519.09	554,277,335.79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564,649,630.70	328,284,751.82
预付款项	七、7	560,211,636.74	225,552,72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8,265,511.46	674,057.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421,581,229.05	304,359,403.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61,665,880.77	55,196,743.06
流动资产合计		12,624,894,963.01	2,390,656,927.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4,388,446.05	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83,2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393,534,439.17	1,311,759,996.03
在建工程	七、22	2,026,071,463.07	596,577,906.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529,075.90	2,281,709.25
无形资产	七、26	407,842,091.87	138,650,916.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188,403.37	2,056,67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5,337,314.24	26,757,88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975,525,287.44	171,972,69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33,676,521.11	2,274,057,778.71
资产总计		19,858,571,484.12	4,664,714,706.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640,761,581.95	823,109,068.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529,582,572.55	390,069,687.22
应付账款	七、36	2,580,564,259.08	361,013,429.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61,597,181.32	864,144,052.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7,536,697.81	15,294,622.08
应交税费	七、40	34,198,512.21	54,832,540.13
其他应付款	七、41	85,976,698.05	21,772,772.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24,574,378.83	12,345,404.2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4,033,648.57	199,797,546.79
流动负债合计		8,078,825,530.37	2,742,379,12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397,879,443.20	155,714,973.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941,015.55	1,145,759.41
长期应付款	七、48	624,055,111.16	119,316,206.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443,567.03
递延收益	七、51	25,539,083.94	18,524,95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836,482.10	1,084,725.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7,251,135.95	350,230,184.33
负债合计		11,136,076,666.32	3,092,609,308.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5,215,178.00	63,911,3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319,598,838.18	1,196,743,892.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3,021,116.22	19,122,116.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42,398,713.33	207,599,12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8,590,233,845.73	1,487,376,521.85
少数股东权益		132,260,972.07	84,728,876.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722,494,817.80	1,572,105,39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9,858,571,484.12	4,664,714,706.19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2,964,929.03	110,551,292.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1,100,213.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546,413.40	568,369,433.52
应收账款	十七、1	1,605,005,058.85	555,612,639.11
应收款项融资		383,828,140.63	267,272,651.82
预付款项		292,640,898.24	51,639,182.3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39,102,906.86	70,580,761.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29,462,985.17	173,690,271.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0,099,696.41	7,983,308.93
流动资产合计		7,072,751,242.29	1,805,699,541.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883,200,816.09	1,433,573,76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1,116,415.10	428,031,569.44
在建工程		34,762,136.13	1,760,948.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7,131.65	1,285,830.76
无形资产		98,295,928.24	28,043,684.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7,42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69,083.89	25,284,50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597,97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8,706,914.41	1,917,980,296.83
资产总计		12,941,458,156.70	3,723,679,83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4,834,472.23	617,567,937.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8,802,928.27	257,322,761.99
应付账款		907,093,421.76	101,034,235.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5,688,335.86	854,214,357.26
应付职工薪酬		11,122,082.04	5,069,022.63
应交税费		3,607,769.11	37,748,599.70
其他应付款		132,207,259.89	151,321,878.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5,043,746.91	664,364.94
其他流动负债		78,239,483.66	159,226,471.72
流动负债合计		3,976,639,499.73	2,184,169,62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617,920.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1,368.55
长期应付款		562,402,184.81	37,158,34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443,567.03
递延收益		13,119,917.27	13,848,25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3,4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140,022.92	107,074,945.50
负债合计		4,650,779,522.65	2,291,244,57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215,178.00	63,911,3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29,263,643.29	1,201,243,27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07,589.00	18,708,589.67
未分配利润		833,592,223.76	148,572,01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290,678,634.05	1,432,435,262.84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41,458,156.70	3,723,679,837.96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51,452,290.46	2,229,402,069.7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351,452,290.46	2,229,402,069.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65,583,859.59	1,742,394,549.5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245,061,800.08	1,534,077,661.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002,314.36	9,741,727.61
销售费用	七、63	37,843,230.30	12,092,019.98
管理费用	七、64	148,964,338.08	85,076,904.68
研发费用	七、65	435,239,944.85	80,441,864.04
财务费用	七、66	65,472,231.92	20,964,372.14
其中：利息费用		95,010,131.82	20,969,037.96
利息收入		32,367,323.96	1,039,899.7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3,258,739.82	4,439,689.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2,116,154.98	-7,324,02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38,128.00	-16,774.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266,158.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2,963,094.76	-40,555,147.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16,122,481.11	-2,998,565.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380,836.12	-5,780.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2,572,434.86	440,563,689.9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439,935.58	753,033.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87,254.65	55,516,01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0,225,115.79	385,800,705.2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326,954.32	32,707,67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898,161.47	353,093,035.2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898,161.47	353,093,035.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698,583.19	352,593,746.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0,421.72	499,288.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3,898,161.47	353,093,035.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8,698,583.19	352,593,746.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0,421.72	499,288.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5	5.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5	5.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239,854,906.29	2,075,403,677.3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923,535,618.80	1,680,273,078.32
税金及附加		18,603,370.01	5,338,941.08
销售费用		15,242,238.01	4,467,577.46
管理费用		55,379,704.00	35,523,788.61
研发费用		247,386,843.23	45,128,980.18
财务费用		20,979,059.95	18,961,182.71
其中：利息费用		43,946,795.68	19,649,992.52
利息收入		23,809,039.65	792,874.14
加：其他收益		9,087,984.22	3,189,306.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2,402,772.87	-3,834,193.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390.00	-16,774.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0,213.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875,765.77	-5,670,139.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259,851.72	-3,325,948.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06.78	-38,793.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3,325,373.07	276,030,360.27
加：营业外收入		7,014,638.54	585,683.38
减：营业外支出		388,800.00	56,172,447.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9,951,211.61	220,443,595.70
减：所得税费用		-18,967,994.25	25,413,036.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919,205.86	195,030,559.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919,205.86	195,030,559.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8,919,205.86	195,030,559.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19,993,138.41	1,196,244,68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947,271.39	6,378,936.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4,144,720.13	6,634,55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2,085,129.93	1,209,258,17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65,592,291.90	1,310,484,56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371,784.79	106,434,10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068,180.99	46,999,86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373,727,033.08	111,311,47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12,759,290.76	1,575,230,01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674,160.83	-365,971,832.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7,390,000.00	19,5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4,345.51	8,449.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74,064.00	2,016,336.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97,384,51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108,409.51	118,919,30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0,252,705.27	492,821,05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2,332,000.00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466,878,487.64	4,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9,463,192.91	509,801,05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6,354,783.40	-390,881,747.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3,182,044.60	132,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00,000.00	2,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67,900,000.00	551,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683,830,069.60	550,806,189.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4,912,114.20	1,235,106,189.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8,000,054.16	30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720,583.82	12,556,714.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300,394,187.51	1,292,6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114,825.49	315,349,36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0,797,288.71	919,756,823.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83,811.84	8,280,56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82,648,288.34	633,625,359.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952,563.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32,717.08	1,719,73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2,133,568.95	635,345,09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34,563,386.25	755,471,798.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566,596.30	38,204,61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082,609.16	36,934,63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750,449.56	49,247,96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6,963,041.27	879,859,01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829,472.32	-244,513,912.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800.00	123,46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0,677.47	8,311,30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24,585.66	175,540,637.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450,063.13	183,975,40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799,318.77	29,657,49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73,583,400.00	410,684,965.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857,393.93	50,208,21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240,112.70	490,550,67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790,049.57	-306,575,27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6,582,044.60	1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1,000,000.00	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012,525.22	544,817,71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5,594,569.82	924,817,71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500,054.16	16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26,673.92	13,112,383.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49,811.43	165,423,489.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976,539.51	346,535,87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4,618,030.31	578,281,846.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30,101.39	4,937,43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128,609.81	32,130,101.39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911,383.00				1,196,743,892.49				19,122,116.89		207,599,129.47		1,487,376,521.85	84,728,876.28	1,572,105,39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11,383.00				1,196,743,892.49				19,122,116.89		207,599,129.47		1,487,376,521.85	84,728,876.28	1,572,105,39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1,303,795.00				6,122,854,945.69				23,898,999.33		934,799,583.86		7,102,857,323.88	47,532,095.79	7,150,389,419.67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8,698,583.19		958,698,583.19	-4,800,421.72	953,898,161.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6,149,324,165.35	46,600,000.00	6,195,924,165.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303,795.00			6,124,318,818.24							6,145,622,613.24	46,600,000.00	6,192,222,613.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1,552.11							3,701,552.11		3,701,552.1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898,999.33	-23,898,999.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98,999.33	-23,898,999.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 (或股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2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65,424.66								-5,165,424.66	5,732,517.51	567,092.85
四、本期末余额	85,215,178.00				7,319,598,838.18				43,021,116.22		1,142,398,713.33		8,590,233,845.73	132,260,972.07	8,722,494,817.80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770,055.00				1,063,338,838.38				2,632,973.25		-128,505,473.25		999,236,393.38	81,829,587.44	1,081,065,98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70,055.00				1,063,338,838.38				2,632,973.25		-128,505,473.25		999,236,393.38	81,829,587.44	1,081,065,980.82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1,328.00				133,405,054.11				16,489,143.64		336,104,602.72		488,140,128.47	2,899,288.84	491,039,41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593,746.36		352,593,746.36	499,288.84	353,093,035.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1,328.00				133,405,054.11								135,546,382.11	2,400,000.00	137,946,382.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41,328.00				127,858,672.00								130,000,000.00	2,400,000.00	132,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46,382.11								5,546,382.11		5,546,382.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89,143.64			-		16,489,14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89,143.64			-		16,489,143.64		
2. 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11,383.00			1,196,743,892.49			19,122,116.89	207,599,129.47		1,487,376,521.85	84,728,876.28	1,572,105,398.13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911,383.00				1,201,243,272.94				18,708,589.67	148,572,017.23	1,432,435,26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11,383.00				1,201,243,272.94				18,708,589.67	148,572,017.23	1,432,435,26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23,898,999.33	685,020,206.53	6,858,243,371.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8,919,205.86	708,919,205.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6,149,324,165.35

2022 年年度报告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303,795.00				6,124,318,818.24						6,145,622,613.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1,552.11						3,701,552.1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898,999.33	-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98,999.3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215,178.00				7,329,263,643.29				42,607,589.00	833,592,223.76	8,290,678,634.05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770,055.00				1,067,838,218.83				2,219,446.03	- 29,969,398.78	1,101,858,32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770,055.00				1,067,838,218.83				2,219,446.03	- 29,969,398.78	1,101,858,32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1,328.00				133,405,054.11				16,489,143.64	178,541,416.01	330,576,941.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5,030,559.65	195,030,559.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1,328.00				133,405,054.11						135,546,382.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41,328.00				127,858,672.00						1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46,382.11						5,546,382.1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89,143.64	- 16,489,14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89,143.64	- 16,489,143.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11,383.00				1,201,243,272.94			18,708,589.67	148,572,017.23	1,432,435,262.84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有限公司），万润有限公司系由刘世琦、李菲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在十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203820000215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万润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万润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十堰市行政审批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北省十堰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3005654858771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5,215,178 元，股份总数 85,215,178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6,218,171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8,997,00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磷酸铁锂、磷酸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虹润高科、襄阳华虹、华虹清源、湖北朗润、宇浩高科、宏迈高科、安庆德润、湖北一诺、鲁北万润、万润新材、万润矿业等 11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

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

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

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票据——应收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

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3.23%-4.8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

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专利权及专利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办公软件	5
专利权及专利使用权	2-2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

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

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针对内销业务，对于寄售销售模式，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签收并经客户入库或领用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对于常规销售模式，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针对外销业务，公司以商品已经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或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指定的其他方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控制权已经转移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通过	不适用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通过	不适用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通过	不适用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次会议通过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25%或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虹润高科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湖北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20010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虹润高科所得税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企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0〕246号《关于湖北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取得编号为GR20204200137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度至2022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97.50	44,965.40
银行存款	2,894,945,058.82	171,138,846.44
其他货币资金	1,885,426,640.64	139,010,748.89
合计	4,780,378,796.96	310,194,560.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其他说明

202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885,426,640.64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340,010,209.86	/
合计	1,340,010,209.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6,699,548.38	115,696,139.46
商业承兑票据		474,999,957.53
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21,421,251.20
合计	276,699,548.38	612,117,348.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5,066,413.3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25,066,413.3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1,653,134.9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1,653,134.9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大型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对小型商业银行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存在到期不获兑付的风险，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小型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承兑汇票不予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699,548.38	100			276,699,548.38	638,244,780.23	100.00	26,127,432.04	4.09	612,117,348.1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6,699,548.38	100			276,699,548.38	115,696,139.46	18.13			115,696,139.46
商业承兑汇票						499,999,955.29	78.34	24,999,997.76	5.00	474,999,957.53
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22,548,685.48	3.53	1,127,434.28	5.00	21,421,251.20
合计	276,699,548.38	/		/	276,699,548.38	638,244,780.23	100.00	26,127,432.04	4.09	612,117,348.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76,699,548.38		0
合计	276,699,548.3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27,432.04	-26,127,432.04			
合计	26,127,432.04	-26,127,432.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15,924,129.91
1 年以内小计	2,315,924,129.91
1 至 2 年	1,674,750.13
2 至 3 年	20,594,418.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50,587.7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8,000.00
合计	2,340,661,886.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72,031.53	0.98	22,872,031.53	100.00		30,953,729.94	5.10	23,819,446.44	76.95	7,134,283.5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7,789,854.57	99.02	116,357,335.48	5.02	2,201,432,519.09	576,218,605.15	94.90	29,075,552.86	5.05	547,143,052.29
其中：										
合计	2,340,661,886.10	100.00	139,229,367.01	5.95	2,201,432,519.09	607,172,335.09	100.00	52,894,999.30	8.71	554,277,335.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宇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8,322,448.60	8,322,448.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星盈科技有限公司	6,375,930.00	6,375,9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金品能源有限公司	2,293,874.34	2,293,874.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仲达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840,499.40	1,840,49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市汉动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47,760.20	1,247,76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特能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1,100.00	1,201,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明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524,501.00	524,5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宜昌虎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478,000.00	47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市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500.00	45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潜川动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137,417.99	137,417.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872,031.53	22,872,031.53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15,924,129.91	115,796,206.51	5.00
1-2 年	594,082.14	59,408.21	10.00
2-3 年	715,502.52	214,650.76	30.00
3-4 年	538,140.00	269,070.00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18,000.00	18,000.00	100.00
合计	2,317,789,854.57	116,357,335.48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19,446.44	6,488,493.29	2,508,809.20	4,927,099.00		22,872,031.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75,552.86	87,281,782.62				116,357,335.48
合计	52,894,999.30	93,770,275.91	2,508,809.20	4,927,099.00		139,229,367.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安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8,809.20	应收账款收回
合计	2,508,809.2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927,099.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927,099.00	对方债务重组，核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管理层审核批准	否
合计	/	4,927,099.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54,668,198.41	57.88	67,733,409.92
第二名	720,853,146.08	30.80	36,042,657.30
第三名	142,340,167.95	6.08	7,117,008.40
第四名	43,449,627.77	1.86	2,197,481.39
第五名	19,886,400.00	0.85	994,320.00
合计	2,281,197,540.21	97.47	114,084,877.0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4,649,630.70	328,284,751.82
合计	564,649,630.70	328,284,751.8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4,001,314.65
小 计	364,001,314.6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35,393,894.72
小 计	7,535,393,894.72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大型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对小型商业银行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存在到期不获兑付的风险，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小型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承兑汇票不予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9,864,090.77	99.94	225,235,116.64	99.86
1 至 2 年	171,897.51	0.03	272,179.00	0.12

2 至 3 年	149,030.00	0.03	25,625.53	0.01
3 年以上	26,618.46	0.005	19,805.67	0.01
合计	560,211,636.74	100.00	225,552,726.8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36,599,021.28	77.93
第二名	20,170,427.35	3.60
第三名	12,232,167.01	2.18
第四名	11,121,021.28	1.99
第五名	11,000,000.00	1.96
合计	491,122,636.92	87.6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265,511.46	674,057.71
合计	18,265,511.46	674,057.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120,796.69
1 年以内小计	36,120,796.69
1 至 2 年	208,394.00
2 至 3 年	3,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200.00
4 至 5 年	920,960.00
5 年以上	74,940.00
合计	37,378,290.69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22,120,000.00	
应收赔偿款	4,254,545.00	

押金保证金	10,610,816.78	1,783,709.79
备用金	266,871.50	23,883.90
其他	126,057.41	150,183.16
合计	37,378,290.69	1,957,776.8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8,185.57	9,763.57	1,245,770.00	1,283,719.1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419.70	10,419.70		
--转入第三阶段		-300.00	3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32,273.96	956.13	16,895,830.00	17,829,060.09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50,039.83	20,839.40	18,141,900.00	19,112,779.2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83,719.14	17,829,060.09				19,112,779.23
合计	1,283,719.14	17,829,060.09				19,112,779.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17,120,000.00	1 年以内	45.80	17,12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9,000,000.00	1 年以内	24.08	450,000.00
第三名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3.38	250,000.00
第四名	应收赔偿款	4,254,545.00	1 年以内	11.38	212,727.25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920,960.00	4-5 年	2.46	920,960.00
合计		36,295,505.00		97.10	18,953,687.2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9,799,993.93	91,936,458.85	967,863,535.08	99,636,387.89	124,248.00	99,512,139.89
在产品	159,426,071.10	14,547,621.13	144,878,449.97	20,539,035.64		20,539,035.64
库存商品	1,382,378,051.78	204,325,037.78	1,178,053,014.00	166,798,237.48	13,793,714.96	153,004,522.52

发出商品	102,657,906.31	12,042,923.96	90,614,982.35	2,117,948.58		2,117,948.58
委托加工物资	37,358,566.08	3,897,029.17	33,461,536.91	26,494,995.77		26,494,995.77
低值易耗品	6,709,710.74		6,709,710.74	2,690,760.94		2,690,760.94
合计	2,748,330,299.94	326,749,070.89	2,421,581,229.05	318,277,366.30	13,917,962.96	304,359,403.3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248.00	91,845,884.52		33,673.67		91,936,458.85
在产品		14,547,621.13				14,547,621.13
库存商品	13,793,714.96	193,789,022.33		3,257,699.51		204,325,037.78
发出商品		12,042,923.96				12,042,923.96
委托加工物资		3,897,029.17				3,897,029.17
合计	13,917,962.96	316,122,481.11		3,291,373.18		326,749,070.8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88,033,917.51	46,071,734.43
预交企业所得税	69,820,117.58	29,260.20
待摊利息费用	3,479,813.90	8,924,988.43
待摊租赁费	332,031.78	170,760.00
合计	461,665,880.77	55,196,743.0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无棣金海湾	24,000,000.00			10,908,518.00		567,092.85				35,475,610.85	

佰利万 润		49,000 ,000.0 0		- 70,390.0 0					- 16,774 .80	48,912 ,835.2 0
小计	24,000 ,000.0 0	49,000 ,000.0 0		10,838,1 28.00		567,0 92.85			- 16,774 .80	84,388 ,446.0 5
合计	24,000 ,000.0 0	49,000 ,000.0 0		10,838,1 28.00		567,0 92.85			- 16,774 .80	84,388 ,446.0 5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志存锂业集团有限公司	283,260,000.00	
合计	283,26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93,534,439.17	1,311,759,996.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93,534,439.17	1,311,759,99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7,143,066.83	11,448,734.43	898,210,033.88	7,965,954.46	1,664,767,789.60
2.本期增加金额	823,360,827.58	31,791,300.68	1,404,358,308.16	6,641,840.96	2,266,152,277.38
(1) 购置	283,173,024.59	31,038,913.90	753,673,919.06	6,641,840.96	1,074,527,698.51
(2) 在建工程转入	540,187,802.99	752,386.78	650,684,389.10		1,191,624,578.87
3.本期减少金额		51,022.00	25,878,567.03	289,758.41	26,219,347.44
(1) 处置或报废		51,022.00	25,878,567.03	289,758.41	26,219,347.44
4.期末余额	1,570,503,894.41	43,189,013.11	2,276,689,775.01	14,318,037.01	3,904,700,719.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8,728,166.10	5,371,613.60	231,236,648.74	1,551,210.60	306,887,639.04
2.本期增加金额	33,997,908.87	3,273,514.32	145,078,074.09	1,068,002.00	183,417,499.28
(1) 计提	33,997,908.87	3,273,514.32	145,078,074.09	1,068,002.00	183,417,499.28
3.本期减少金额		49,491.34	8,994,285.12	198,014.21	9,241,790.67
(1) 处置或报废		49,491.34	8,994,285.12	198,014.21	9,241,790.67
4.期末余额	102,726,074.97	8,595,636.58	367,320,437.71	2,421,198.39	481,063,347.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8,627.18	45,935,153.15	86,374.20	46,120,154.5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6,017,221.81		16,017,221.81
(1) 处置或报废			16,017,221.81		16,017,221.81
4.期末余额		98,627.18	29,917,931.34	86,374.20	30,102,932.7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67,777,819.44	34,494,749.35	1,879,451,405.96	11,810,464.42	3,393,534,439.17
2.期初账面价值	678,414,900.73	5,978,493.65	621,038,231.99	6,328,369.66	1,311,759,996.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923,179.90	2,980,413.24		5,942,766.66	
通用设备	3,337,717.03	772,922.06	98,627.16	2,466,167.81	

专用设备	49,490,199.57	20,126,628.97	27,999,276.47	1,364,294.13	
运输工具	113,675.21	23,890.75	86,374.20	3,410.26	
小 计	61,864,771.71	23,903,855.02	28,184,277.83	9,776,638.8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北宇浩厂区车间	352,717,753.04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鄖阳二厂厂房及配电房	278,006,155.53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湖北宏迈厂区房屋建筑物	243,444,271.11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安庆德润厂区房屋建筑物	79,706,487.51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湖北虹润附属办公楼及智能仓库	24,826,459.15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维修班及门房	735,562.08	未办理规划、住建手续，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小 计	979,436,68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13,805,687.59	575,157,671.32
工程物资	12,265,775.48	21,420,234.94
合计	2,026,071,463.07	596,577,90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湖北宇浩 锂离子电池 材料项目				299,614,945.80		299,614,945.80
湖北虹润 锂离子电池 材料项目				26,527,005.33		26,527,005.33
三元正极 材料项目	183,370,300.39		183,370,300.39	182,819,954.34		182,819,954.34
宏迈高科 高性能锂 离子电池 材料项目	343,406,832.23		343,406,832.23			

安庆德润磷酸铁锂新能源正极材料项目	6,502,672.43		6,502,672.43	62,824,145.58		62,824,145.58
鲁北万润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新能源材料项目	1,404,928,873.86		1,404,928,873.86	1,637,735.85		1,637,735.85
湖北虹润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扩产改造	16,475,050.43		16,475,050.43			
磷酸铁环保中心扩产项目	22,263,661.68		22,263,661.68			
自动化立库建设项目	21,161,743.36		21,161,743.36			
其他零星工程	15,696,553.21		15,696,553.21	1,733,884.42		1,733,884.42
合计	2,013,805,687.59		2,013,805,687.59	575,157,671.32		575,157,671.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湖北宇浩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783,280,000.00	299,614,945.80	149,334,208.28	448,949,154.08			97.25	100	15,424,067.46			自筹资金
湖北虹润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1,000,000,000.00	26,527,005.33	19,183,245.86	45,710,251.19			95.11	100	12,603,632.07			自筹资金
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336,470,000.00	182,819,954.34	550,346.05			183,370,300.39	54.50	55				自筹资金
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800,000,000.00		648,159,332.23	304,752,500.00		343,406,832.23	81.02	82	3,944,444.46	3,944,444.46	4.00	募集资金
安庆德润磷酸铁锂新能源正极材料项目	430,000,000.00	62,824,145.58	324,010,420.11	380,331,893.26		6,502,672.43	89.96	90				自筹资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鲁北万润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新能源材料项目	6,191,330,000.00	1,637,735.85	1,403,291,138.01			1,404,928,873.86	22.69	25	2,441,388.89	2,441,388.89	4.70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湖北虹润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扩产改造	23,000,000.00		20,172,674.45	3,697,624.02		16,475,050.43	87.71	85				自筹资金
磷酸铁环保中心扩产项目	45,000,000.00		22,263,661.68			22,263,661.68	49.47	50				自筹资金
自动化立库建设项目	21,160,000.00		21,161,743.36			21,161,743.36	100	95				自筹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1,733,884.42	22,145,825.11	8,183,156.32		15,696,553.21						自筹资金
合计	9,630,240,000.00	575,157,671.32	2,630,272,595.14	1,191,624,578.87	---	2,013,805,687.59	---	—	34,413,532.88	6,385,833.3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2,265,775.48		12,265,775.48	21,420,234.94		21,420,234.94
合计	12,265,775.48		12,265,775.48	21,420,234.94		21,420,234.94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83,982.84	2,783,98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028,060.54	3,028,060.54
租入	3,028,060.54	3,028,060.54
3.本期减少金额	1,381,379.84	1,381,379.84
处置	1,381,379.84	1,381,379.84
4.期末余额	4,430,663.54	4,430,663.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2,273.59	502,273.59
2.本期增加金额	977,566.06	977,566.06

(1)计提	977,566.06	977,566.06
3.本期减少金额	578,252.01	578,252.01
(1)处置	578,252.01	578,252.01
4.期末余额	901,587.64	901,587.6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29,075.90	3,529,075.90
2.期初账面价值	2,281,709.25	2,281,709.2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9,651,170.44	405,249.76		2,186,442.19	152,242,862.39
2.本期增加金额	239,467,081.81	39,557,538.55		614,070.78	279,638,691.14
(1)购置	239,467,081.81	39,557,538.55		614,070.78	279,638,691.1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89,118,252.25	39,962,788.31		2,800,512.97	431,881,553.5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64,736.01	160,510.02		966,699.47	13,591,945.50
2.本期增加金额	4,524,532.53	5,485,319.96		437,663.67	10,447,516.16
(1)计提	4,524,532.53	5,485,319.96		437,663.67	10,447,516.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989,268.54	5,645,829.98		1,404,363.14	24,039,461.6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2,128,983.71	34,316,958.33		1,396,149.83	407,842,091.87
2.期初账面价值	137,186,434.43	244,739.74		1,219,742.72	138,650,916.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鲁北万润公司土地使用权	80,830,000.00	正在办理中
鄆阳二厂土地使用权	33,450,000.00	暂估无形资产，暂未办理产权证书
小计	114,28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支出	2,056,675.98	2,138,185.80	1,656,004.89		2,538,856.89
园林绿化工程		1,889,214.72	239,668.24		1,649,546.48
合计	2,056,675.98	4,027,400.52	1,895,673.13		4,188,403.3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3,486,892.38	79,888,901.65	98,956,405.05	14,940,419.59
递延收益	25,539,083.94	4,538,612.60	16,710,750.55	2,506,61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967,949.55	4,765,807.40	7,645,554.94	1,146,833.23
可抵扣亏损	1,015,935,766.38	185,468,786.32		
待执行亏损合同			54,426,792.23	8,164,018.83
合计	1,564,929,692.25	274,662,107.97	177,739,502.77	26,757,884.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218,632,646.76	226,996,243.77	7,227,997.57	1,084,72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0,213.70	165,032.06		
合计	1,219,732,860.46	227,161,275.83	7,227,997.57	1,084,725.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324,793.73	55,337,31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324,793.73	7,836,482.1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99,858.86	30,170,043.03
可抵扣亏损	147,716,254.71	139,233,823.71
合计	155,716,113.57	169,403,866.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8,746,913.53	12,903,371.46	
2024 年	32,224,459.25	36,708,682.55	
2025 年	23,036,750.83	32,872,692.80	
2026 年	36,438,194.67	56,749,076.90	
2027 年	47,269,936.43		
合计	147,716,254.71	139,233,823.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设备款	869,223,887.44		869,223,887.44	168,615,462.35		168,615,462.35
收购安庆德润少数股东股权	106,301,400.00		106,301,400.00			
预付土地款				3,080,000.00		3,080,000.00
预付专利款				277,227.72		277,227.72
合计	975,525,287.44		975,525,287.44	171,972,690.07		171,972,690.0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1,000,000.00	
保证借款	392,5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270,000,000.00	21,9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92,5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3,000,000.00	43,500,000.00
外部票据贴现借款	141,520,000.00	448,292,714.29
内部票据贴现借款	28,896,000.00	59,000,000.00
应付利息	1,345,581.95	416,354.59
合计	1,640,761,581.95	823,109,068.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529,582,572.55	390,069,687.22
合计	2,529,582,572.55	390,069,687.2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57,532.50 元，公司已足额缴纳保证金，银行到期未扣款，期后已经兑付完毕。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16,001,029.42	79,703,301.22
工程设备款	1,058,241,033.37	269,172,891.76
费用款	6,322,196.29	12,137,236.76
合计	2,580,564,259.08	361,013,42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金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850,413.96	设备已到货，未办理安装验收
江苏盐城二建集团十堰有限公司	19,047,357.41	工程已完工，款项陆续支付
合计	74,897,77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1,597,181.32	864,144,052.31

合计	261,597,181.32	864,144,052.31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259,888.28	230,359,358.76	208,356,587.85	37,262,659.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33.80	16,392,248.21	16,152,943.39	274,038.62
三、辞退福利		34,551.24	34,551.2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294,622.08	246,786,158.21	224,544,082.48	37,536,697.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22,006.36	189,243,029.84	168,200,570.81	36,164,465.39
二、职工福利费		24,172,993.32	23,878,549.22	294,444.10
三、社会保险费	18,524.43	9,360,416.99	9,256,046.90	122,894.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789.96	8,512,228.81	8,418,414.07	111,604.70
工伤保险费	437.08	843,340.32	832,487.58	11,289.82
生育保险费	297.39	4,847.86	5,145.25	
四、住房公积金	5,691.08	4,834,379.00	4,772,889.08	67,18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666.41	2,748,539.61	2,248,531.84	613,674.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259,888.28	230,359,358.76	208,356,587.85	37,262,659.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682.46	15,729,287.78	15,497,835.32	265,134.92
2、失业保险费	1,051.34	662,960.43	655,108.07	8,903.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733.80	16,392,248.21	16,152,943.39	274,038.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81,146.37	19,248,531.13
企业所得税	23,110,977.89	31,698,810.67
个人所得税	332,281.73	159,984.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869.63	719,502.21
教育费附加	16,229.84	431,701.29
地方教育附加	10,819.89	287,800.87
印花税	5,635,244.76	1,146,819.77
房产税	1,112,695.86	763,650.31
土地使用税	680,989.84	375,739.84
水利建设基金	277,018.67	
环保税	3,237.73	
合计	34,198,512.21	54,832,540.1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5,976,698.05	21,772,772.29
合计	85,976,698.05	21,772,772.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84,978,000.00	19,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756,000.00	1,830,175.00
代收代付款		740,000.00
其他	242,698.05	202,597.29
合计	85,976,698.05	21,772,772.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433,359.42	11,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11,143.01	1,044,151.51
应付利息	3,629,876.40	301,252.78
合计	824,574,378.83	12,345,404.2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50,133,134.98	87,490,242.94
待转销项税额	33,900,513.59	112,307,303.85
合计	84,033,648.57	199,797,546.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772,999,945.84	
抵押借款	1,049,166,666.00	
应付利息	3,012,856.78	214,973.61
抵押及保证借款	572,699,974.58	155,500,000.00
合计	2,397,879,443.20	155,714,973.6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024,533.41	1,188,105.80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83,517.86	42,346.39
合计	1,941,015.55	1,145,759.4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应付款	624,055,111.16	119,316,206.9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24,055,111.16	119,316,20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购置款	472,645,319.40	98,811,275.35
融资租赁款	151,409,791.76	
长期可转债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可转债借款利息		504,931.56
合计	624,055,111.16	119,316,206.91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4,426,792.23		
尚未出资的股权投资收益	16,774.80		
合计	54,443,567.0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524,951.55	10,350,000.00	3,335,867.61	25,539,083.94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8,524,951.55	10,350,000.00	3,335,867.61	25,539,083.94	/

其他说明：

√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循环化改造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重点项目投资计划	10,000,000.00		333,333.36	9,666,666.64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资金补助	6,606,108.55		1,790,357.92	4,815,750.63	与资产相关
襄阳市万亿工业强市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718,843.00		718,843.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350,000.00	493,333.33	9,856,666.67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8,524,951.55	10,350,000.00	3,335,867.61	25,539,083.94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4.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911,383.00	21,303,795.00				21,303,795.00	85,215,178.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5号），公司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303,79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99.88元，共计募集资金6,388,582,044.6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2,959,431.36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145,622,613.24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21,303,79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124,318,818.2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02号）。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45,699,027.67	6,124,318,818.24		7,270,017,845.91
其他资本公积	51,044,864.82	3,990,769.46	5,454,642.01	49,580,992.27
合计	1,196,743,892.49	6,128,309,587.70	5,454,642.01	7,319,598,838.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145,699,027.67	6,124,318,818.24		7,270,017,845.91
股东投入资本[注 1]	845,263,477.42	6,124,318,818.24		6,969,582,295.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7,901.00			237,901.00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300,197,649.25			300,197,649.25
其他资本公积：	51,044,864.82	3,990,769.46	5,454,642.01	49,580,992.27
拆迁补偿款	27,553,670.01			27,553,670.01
股份支付[注 2]	22,600,794.81	3,701,552.11		26,302,346.92
关联方交易金额调整	890,400.00			890,400.00
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引起的变动[注 3]			5,454,642.01	-5,454,642.01
持有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外的净资产变动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增加的净资产[注 4]		289,217.35		289,217.35
合计	1,196,743,892.49	6,128,309,587.70	5,454,642.01	7,319,598,838.18

注 1：本期增加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3.股本”；

注 2：本期增加系确认股份支付，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三、股份支付”；

注 3：本期减少系因公司对鲁北万润的持股比例由 51%增加至 80%，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鲁北万润净资产减少 5,454,642.01 元；

注 4：本期增加系子公司鲁北万润因持有无棣金海湾其他权益变动 567,092.85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净资产增加 289,217.35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122,116.89	23,898,999.33		43,021,116.22
其他				
合计	19,122,116.89	23,898,999.33		43,021,116.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且达到股本的 50%后不再提取，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98,999.33 元。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599,129.47	-128,505,473.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599,129.47	-128,505,473.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8,698,583.19	352,593,746.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98,999.33	16,489,143.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2,398,713.33	207,599,129.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37,022,313.36	10,168,023,189.62	2,190,003,108.81	1,508,797,397.34
其他业务	114,429,977.10	77,038,610.46	39,398,960.96	25,280,263.71
合计	12,351,452,290.46	10,245,061,800.08	2,229,402,069.77	1,534,077,661.0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磷酸铁锂	12,166,036,121.53	12,166,036,121.53
磷酸铁	38,474,454.21	38,474,454.21
锰酸锂	31,872,691.80	31,872,691.80
副产品	113,639,518.24	113,639,518.24
其他	1,429,504.68	1,429,504.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12,351,452,290.46	12,351,452,290.4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2,351,452,290.46	12,351,452,290.4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65,440,264.04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1)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

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相关产品经客户验收或领用确认时转移控制权，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

已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64,719.88	1,554,086.42
教育费附加	3,198,013.22	913,736.41
房产税	4,790,068.56	3,054,601.27
土地使用税	2,214,113.72	1,595,036.83
印花税	13,508,859.95	2,005,149.94
地方教育附加	2,132,008.80	609,157.63
水利基金	1,371,268.41	
其它	23,261.82	9,959.11
合计	33,002,314.36	9,741,727.6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22,315,510.45	6,815,058.70
职工薪酬	5,870,523.43	3,247,572.11
折旧及摊销	5,618,500.81	6,523.51
办公、差旅、招待费	1,113,394.90	926,997.82
股份支付	233,786.16	-222,283.78
其他	2,691,514.55	1,318,151.62
合计	37,843,230.30	12,092,019.9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112,987.99	31,189,156.07
办公、差旅、招待费	23,486,096.13	6,797,911.38
折旧与摊销	16,381,265.48	7,804,373.86
中介服务费	9,157,837.53	9,224,485.23
租赁费	2,193,559.48	2,106,241.41
股份支付	3,072,025.87	5,177,931.69
维修费	1,609,786.75	11,820,049.55
停工损失		2,715,990.82
搬迁费	900,000.00	597,750.00
劳务费	3,444,624.09	1,349,204.20
其他	13,606,154.76	6,293,810.47
合计	148,964,338.08	85,076,904.6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362,189,959.94	56,400,598.91
人员人工费用	42,242,672.10	17,318,552.09
折旧费用	17,404,151.68	4,876,893.4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9,498,134.63	1,019,323.69
股份支付	395,740.08	240,630.15
其他	3,509,286.42	585,865.71
合计	435,239,944.85	80,441,864.0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5,010,131.82	20,969,037.96
减：利息收入	32,367,323.96	1,039,899.77
手续费及其他	2,726,082.10	1,039,146.95
汇兑损益	103,341.96	-3,913.00
合计	65,472,231.92	20,964,372.1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335,867.61	895,343.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9,536,831.82	3,544,338.87
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	344,4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1,640.39	7.04
合计	13,258,739.82	4,439,689.83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4.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38,128.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25,610.3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8,396.47	8,449.21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3,882,679.45	-21,922,606.57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881,295.76
尚未出资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74.80
合计	-42,116,154.98	-7,324,026.0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6,158.9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66,158.90	
合计	1,266,158.9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127,432.04	38,887,229.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1,261,466.71	-17,380,93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829,060.09	-62,062,009.30
其他		565.00
合计	-82,963,094.76	-40,555,147.5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6,122,481.11	-2,998,565.5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16,122,481.11	-2,998,565.5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352,429.39	-5,780.94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406.73	
合计	3,380,836.12	-5,780.9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42.78		74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2.78		742.78
政府补助	6,500,000.00	580,000.00	6,50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829,442.99	156,863.62	829,442.99
赔付款收入	696,809.16		696,809.16
废品收入	315,628.55		315,628.55
其他	97,312.10	16,169.57	97,312.10
合计	8,439,935.58	753,033.19	8,439,935.58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4.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452.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452.93	
对外捐赠	714,000.00	168,400.00	714,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68,900.45	11,439.05	68,900.45
待执行亏损合同		54,426,792.23	
因注销亿能动力核销的资产		701,015.94	
其他	4,354.20	174,917.72	4,354.20
合计	787,254.65	55,516,017.87	787,254.6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54,628.05	48,013,643.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827,673.73	-15,305,973.13
合计	16,326,954.32	32,707,670.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0,225,115.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533,767.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750,301.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2,412.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3,588.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25,951.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08,948.20
冲回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1,188,381.1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已减值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3,304,935.42
第四季度一次性 100%加计扣除的固定资产	-116,467,970.39
所得税费用	16,326,954.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1,096,936.82	4,671,221.91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2,367,323.96	1,039,899.77
收往来款及其他	680,459.35	731,262.22
收到押金保证金		192,175.00
合计	54,144,720.13	6,634,558.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1,408,256.96	42,248,153.35
付押金保证金	867,681.99	5,319,949.91
支付票据保证金净额	1,279,537,404.11	63,488,070.93
付现往来款及其他	1,913,690.02	255,304.90
合计	1,373,727,033.08	111,311,479.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97,384,518.52
合计		97,384,518.5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拆借款		4,980,000.00
购建长期资产票据保证金变动净额	466,878,487.64	

合计	466,878,487.64	4,980,000.00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收到外部票据贴现借款	354,934,069.60	491,808,411.56
收内部票据贴现融资	28,896,000.00	58,997,778.02
合计	683,830,069.60	550,806,189.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106,301,400.00	
偿还内部票据贴现	59,000,000.00	564,000.00
支付兴业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56,811,319.44	
支付IPO发行服务费	44,461,016.27	
偿还关联方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21,426,301.37	
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9,000,000.00	
偿还非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	2,302,011.4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1,042,276.00	678,652.00
借款担保费及服务费用支出	49,863.01	50,000.00
合计	300,394,187.51	1,292,652.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3,898,161.47	353,093,035.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9,085,575.87	43,553,713.14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417,499.28	72,399,961.42
使用权资产摊销	977,566.06	502,273.59

无形资产摊销	10,447,516.16	3,237,525.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95,673.13	1,175,243.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380,836.12	5,780.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2.78	33,452.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6,158.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163,336.79	21,090,124.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66,524.47	-14,598,58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79,430.01	-14,946,98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1,756.28	-358,986.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3,344,306.82	-200,138,042.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6,537,327.56	-1,785,775,391.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8,862,528.68	1,149,208,661.73
其他	3,701,552.11	5,546,38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674,160.83	-365,971,832.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1,183,811.84	8,280,568.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3,768,344.48	162,903,242.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其中: 库存现金	7,097.50	44,965.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94,945,058.82	171,138,846.4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 1,885,426,640.64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85,426,640.6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25,066,413.39	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1,056,568,007.8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29,429.2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6,751,700.47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364,001,314.65	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1,425,842,457.68	借款质押
合计	5,113,985,963.9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2,540.94
其中：美元	7,544.00	6.9646	52,540.94
长期应付款	-	-	33,661,838.70
其中：美元	4,833,276.67	6.9646	33,661,838.7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循环化改造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重点项目投资计划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33,333.36

湖北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资金补助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790,357.92
襄阳市万亿工业强市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18,843.00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3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93,333.33
上市奖励款	6,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500,000.00
2020-2021 年经济贡献奖	5,289,895.00	其他收益	5,289,895.00
稳岗、扩岗及就业补贴	607,922.18	其他收益	607,922.18
2022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2021 年度区域经济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奖励	52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
2022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1 年度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2020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1 年湖北省汽车产业走廊“根技术”创新大赛奖金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2021 年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奖励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2019-2021 年度鄞阳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促进资助奖励资金	17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
其他	339,014.64	其他收益	339,014.64
安徽省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	520,000.00	财务费用	52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万润新材	设立	2022年11月	20,000万人民币	100.00%
万润矿业	设立	2022年12月	39,800万人民币	1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虹润高科	鄂州市	鄂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襄阳华虹	襄阳市	襄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虹清源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一诺	湖北省	鄂州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宏迈高科	湖北省	十堰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宇浩高科	湖北省	十堰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湖北朗润	湖北省	鄂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安庆德润	安徽省	安庆市	制造业	60.00		设立
鲁北万润	山东省	滨州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万润新材	湖北省	十堰市	贸易	100.00		设立
万润矿业	深圳市	深圳市	采矿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庆德润	40.00%	3,586,599.31		87,022,794.15
鲁北万润	20.00%	-8,387,021.03		45,238,177.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庆德润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完成少数股东股权回购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庆德润	109,271.05	38,607.48	147,878.53	102,209.32	23,913.51	126,122.83	12,208.07	21,001.35	33,209.41	333.18	12,017.18	12,350.36
鲁北万润	127,804.37	214,982.52	342,786.89	141,853.69	102,814.11	244,667.80	813.64	6,224.06	7,037.70	1,923.68		1,923.6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庆德润	253,938.52	896.65	896.65	7,778.20		1,321.96	1,321.96	-393.74
鲁北万润		-1,711.64	-1,711.64	-1,255.55	12,311.28	-225.98	-225.98	-363.0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鲁北万润	2022 年 12 月	51.00%	8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鲁北万润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454,642.01
差额	-5,454,642.0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454,64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佰利万润	湖北省襄阳市	湖北省襄阳市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无棣金海湾[注]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制造业		12	权益法核算

注:公司于2021年12月底通过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取得无棣金海湾15%股权,公司间接持有无棣金海湾12%股权,公司向无棣金海湾委派一名董事,能够通过委派的董事对其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故对其按照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佰利万润	无棣金海湾	佰利万润	无棣金海湾
流动资产	4,321.94	10,249.38	400.43	12,281.95
非流动资产	3,590.95	25,931.16	2,596.15	38,542.65
资产合计	7,912.89	36,180.53	2,996.58	50,824.61
流动负债	30.68	15,668.51		12,755.85
非流动负债		13,750.00		26,675.19
负债合计	30.68	29,418.51		39,431.0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82.21	6,762.02	2,996.58	-888.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91.28	1,014.30	-1.68	-133.26
调整事项				
--商誉		2,533.26		2,533.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91.28	3,547.56	-1.68	2,400.00
营业收入		71,693.04		58,016.56
净利润	-14.37	7,272.35	-3.42	8,580.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7	7,272.35	-3.42	8,580.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应收票据”、“5.应收账款”、“6.应收款项融资”、“8.其他应收款”。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7.47%（2021 年 12 月 31 日：96.1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

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158,236,245.42	4,518,596,727.11	1,864,414,874.70	2,013,361,572.21	640,820,280.20
应付票据	2,529,582,572.55	2,529,582,572.55	2,529,582,572.55		
应付账款	2,580,564,259.08	2,580,564,259.08	2,580,564,259.08		
其他应付款	85,976,698.05	85,976,698.05	85,976,698.05		
其他流动负债	50,133,134.98	50,133,134.98	50,133,134.9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2,158.56	3,656,191.17	1,631,657.76	2,024,533.41	
长期应付款	1,327,523,126.71	1,369,122,286.59	742,679,401.19	539,319,043.39	87,123,842.01
小 计	10,735,468,195.35	11,137,631,869.53	7,854,982,598.31	2,554,705,149.01	727,944,122.21

项 目	上年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990,125,295.27	1,028,855,390.29	852,280,769.32	76,396,772.00	100,177,848.97
应付票据	390,069,687.22	390,069,687.22	390,069,687.22		
应付账款	361,013,429.74	361,013,429.74	361,013,429.74		
其他应付款	21,772,772.29	21,772,772.29	21,772,772.29		
其他流动负债	87,490,242.94	87,490,242.94	87,490,242.9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89,910.92	2,321,673.97	1,133,568.16	1,188,105.81	
长期应付款	119,316,206.91	122,221,623.58	37,663,280.56		84,558,343.02
小 计	1,971,977,545.29	2,013,744,820.03	1,751,423,750.23	77,584,877.81	184,736,191.9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174,800,00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65,5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

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4. 政府补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1,340,010,209.8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1,340,010,209.86
（1）债务工具投资		1,340,010,209.86		1,340,010,209.86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283,26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五）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564,649,630.70	564,649,630.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40,010,209.86	847,909,630.70	2,187,919,840.56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收益率测算的价值作为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项目市价确认的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报告期内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投资成本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宏斌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万润工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十堰源博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堰源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上海鹏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科）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瑞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博新能源）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湖北锂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锂诺）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法珞斯（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珞斯）	湖北锂诺全资子公司
湖北泓安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安物流）	万润工贸控制的公司（2017年1月转让给第三方）
十堰市嘉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信实业）	刘宏斌控制的公司
万向一二三	与公司存在重大交易的公司股东
十堰邦本科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堰邦本）	持有公司 0.67%股份的股东襄阳邦本的股东胡春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江高新（襄阳）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江高新）	公司原监事刘德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鲁北集团）	公司重要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持有鲁北万润公司 10.00%股权）
山东鑫动能	山东鲁北集团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山东鑫动能 75.00%股权
无棣金海湾	山东鲁北集团间接持有无棣金海湾 51.00%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持有无棣金海湾 15%股权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持有公司 3.04%股权的股东；公司重要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持有安庆德润公司 40.00%股权）

其他说明

2022年12月5日，公司和安庆德润公司、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在安徽省安庆市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拟将其持有的安庆德润公司40%的股权以人民币10,630.14万元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视为股权转让完成，公司即享有转让股权对应的权利及利益并承担对应的义务及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不再持有安庆德润

公司的股权，公司持有安庆德润公司 100%的股权，即安庆德润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2023 年 1 月 3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已办妥。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嘉信实业	接受劳务				786,629.05
泓安物流	接受劳务				10,193,420.25
十堰邦本	采购商品				101,868.15
十堰邦本	采购工程物资	10,619.47			6,875,221.25
十堰邦本	接受劳务				182,399.11
十堰源博	茶叶				127,360.00
十堰源博	树苗				120,000.00
上海鹏科	采购固定资产				5,200,053.10
上海鹏科	采购商品				1,079,595.20
瑞博新能源	采购商品				3,557,522.12
无棣金海湾	采购商品	23,044,247.76			304,973,991.04
山东鑫动能	采购商品				28,904,102.56
山东鑫动能	委托加工费	31,941,332.87			61,610,522.3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向一二三	销售商品	37,372,123.89	70,018,469.57
山东鑫动能	销售商品	406,466.0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菲	房屋租赁					175,000.00	455,000.00	22,357.13	57,797.59		1,381,379.8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世琦	20,000,000.00	2022-03-04	2023-03-04	否
刘世琦	30,000,000.00	2022-01-04	2023-01-04	否
刘世琦	50,000,000.00	2022-03-28	2023-03-28	否
刘世琦	189,500,000.00	2022-06-09	2023-06-09	否
刘世琦	3,000,000.00	2022-06-09	2023-06-09	否
刘世琦	40,000,000.00	2022-03-18	2023-03-18	否
刘世琦	7,500,000.00	2022-06-09	2023-06-09	否
刘世琦	60,000,000.00	2022-11-16	2025-11-15	否
刘世琦	192,500,000.00	2022-12-07	2025-12-06	否
刘世琦	14,000,000.00	2022-01-05	2023-01-05	否
刘世琦、李菲	30,000,000.00	2022-04-19	2023-04-14	否
刘世琦	29,000,000.00	2022-06-30	2023-06-28	否
刘世琦	29,000,000.00	2022-09-13	2023-09-12	否
刘世琦、李菲	104,500,000.00	2022-09-15	2023-09-14	否
刘世琦、李菲	150,000,000.00	2022-12-20	2023-12-19	否
刘世琦、李菲	90,000,000.00	2022-03-31	2023-03-30	否
刘世琦、李菲	44,000,000.00	2022-03-31	2027-03-30	否
刘世琦	80,000,000.00	2022-07-13	2023-03-31	否
刘世琦	20,000,000.00	2022-07-14	2023-03-31	否

刘世琦	80,000,000.00	2022-07-22	2023-03-31	否
刘世琦	20,000,000.00	2022-08-08	2023-03-31	否
刘世琦、李菲	2,000,000.00	2022-05-13	2023-05-12	否
刘世琦、李菲	1,000,000.00	2022-05-13	2023-05-12	否
刘世琦、李菲	12,000,000.00	2022-05-13	2023-05-12	否
刘世琦、李菲	3,000,000.00	2022-05-18	2023-05-17	否
刘世琦、李菲	2,000,000.00	2022-05-19	2023-05-18	否
刘世琦、李菲	35,500,000.00	2021-11-30	2024-11-29	否
刘世琦、李菲	9,800,000.00	2022-01-29	2025-01-28	否
刘世琦、李菲	5,000,000.00	2022-04-01	2023-03-18	否
刘世琦、李菲	80,000,000.00	2021-11-26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40,000,000.00	2021-12-1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22,000,000.00	2022-01-24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22,000,000.00	2022-02-1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7,300,000.00	2022-03-0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10,700,000.00	2022-04-13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5,000,000.00	2022-05-26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3,000,000.00	2022-07-08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80,000,000.00	2022-08-08	2025-08-07	否
刘世琦、李菲	26,500,000.00	2022-10-08	2023-10-07	否

(2) 票据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世琦、李菲	100,000,000.00	2022-08-09	2023-02-09	否
刘世琦、李菲	95,500,000.00	2022-09-14	2023-03-14	否
刘世琦、李菲	23,500,000.00	2022-08-15	2023-02-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江高新	10,000,000	2020年4月28日	2022年12月20日	
长江高新	10,000,000	2020年8月14日	2022年12月20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鑫动能	土地转让	31,286,800.03	/

注：根据鲁北万润与山东鑫动能签订的国有工业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山东鑫动能将其所有的位于马颊河以南、黄瓜岭村以西的 231.0915 亩土地转让给鲁北万润，转让价为 31,286,800.03 元（不含税），相关土地已于 2022 年度办妥产权证书。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6.54	477.5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和安庆德润、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在安徽省安庆市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拟将其持有的安庆德润 4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630.14 万元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视为股权转让完成，公司即享有转让股权对应的权利及利益并承担对应的义务及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不再持有安庆德润的股权，公司持有安庆德润 100%的股权，即安庆德润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2023 年 1 月 3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已办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法珞斯	446,975.00	134,092.50	446,975.00	44,697.50
应收账款	湖北锂诺	614,870.00	290,555.00	614,870.00	167,581.00
应收账款	万向一二三	24,044,500.00	1,202,225.00	1,464,480.00	73,224.00
应收票据	万向一二三	15,000,000.00		22,548,685.48	1,127,434.28
预付款项	十堰邦本	41,000.00		41,000.00	
预付款项	无棣金海湾	72,994.50		310,480.40	
其他应收款	李菲			70,000.00	3,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法珞斯	16,000.00	16,000.00
应付账款	十堰邦本		818,724.87
应付账款	山东鑫动能		5,731,032.31
应付票据	十堰邦本		1,126,222.00
应付票据	嘉信实业		300,000.00
应付票据	山东鑫动能		147,000.00
应付票据	无棣金海湾		3,472,000.00
合同负债	万向一二三	1,651,200.35	1,651,200.35
其它流动负债	万向一二三	214,656.05	214,656.05

长期应付款	长江高新		20,504,931.56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开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302,346.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01,552.11

其他说明

2022年6月，经十堰凯和合伙人会议决议，公司员工杨弦将其持有的十堰凯和153,899.00元出资额（对应万润新能公司8,203股）作价185,219.00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世琦，公司按照2022年末公司股价175.15元/股与刘世琦实际支付股权转让金额的差额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251,536.45元。实际控制人刘世琦为十堰凯和的普通合伙人，因此未进行分期摊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子公司鲁北万润与无棣金海湾及其股东签订了《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协议书》（以下简称托管协议），无棣金海湾股东将其控制的无棣金海湾委托鲁北万润全权经营，托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该事项。

根据协议约定，托管协议下收益分配起算金额为 6,500 万元*托管期限实际天数/365 天（以下简称收益分配起算金额）。（1）托管期限内，如无棣金海湾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超过收益分配起算金额，超出部分由鲁北万润、无棣金海湾按照 50%：50%的比例进行分配；（2）托管期限内，如无棣金海湾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不足收益分配起算金额，则不足部分由鲁北万润向无棣金海湾补足，鲁北万润向无棣金海湾支付的补足价款金额以人民币 12,179.13 万元*托管期限实际天数/365 天为限。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9,957,426.5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2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派送红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5,215,1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9,957,426.56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1.29%。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6,118,463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材料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5. 使用权资产”。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 租赁”。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611,256.45	2,683,715.75
合 计	2,611,256.45	2,683,715.75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1,551.63	69,077.1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45,916.18	2,675,209.09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之“（二）流动性风险”。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8,549,578.62
1 年以内小计	1,688,549,578.62
1 至 2 年	1,323,750.13
2 至 3 年	17,370,2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11,470.4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709,555,019.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62,245.19	1.16	19,762,245.19	100.00		22,916,844.60	3.81	16,739,730.60	73.05	6,177,114.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9,792,773.96	98.84	84,787,715.11	5.02	1,605,005,058.85	578,579,553.29	96.19	29,144,028.18	5.04	549,435,525.11
其中：										
合计	1,709,555,019.15	100.00	104,549,960.30	6.11	1,605,005,058.85	601,496,397.89	100.00	45,883,758.78	7.63	555,612,639.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宇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8,109.60	6,408,10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星盈科技有限公司	6,375,930.00	6,375,9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金品能源有限公司	1,178,427.00	1,178,42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仲达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0,499.40	1,760,49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市汉动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47,760.20	1,247,76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特能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1,100.00	1,201,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明道新能源有限公司	524,501.00	524,5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宜昌虎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478,000.00	47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市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500.00	45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潜川动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137,417.99	137,417.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762,245.19	19,762,245.19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8,549,578.62	84,427,478.94	5.00
1-2 年	594,082.14	59,408.21	10.00
2-3 年	118,643.20	35,592.96	30.00
3-4 年	530,470.00	265,235.00	50.00
合计	1,689,792,773.96	84,787,715.11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739,730.60	5,531,323.79	2,508,809.20			19,762,245.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44,028.18	55,643,686.93				84,787,715.11
合计	45,883,758.78	61,175,010.72	2,508,809.20			104,549,960.30

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安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8,809.20	应收账款收回
合计	2,508,809.2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54,668,198.41	79.24	67,733,409.92
第二名	155,833,440.00	9.12	7,791,672.00
第三名	142,340,167.95	8.33	7,117,008.40
第四名	19,886,400.00	1.16	994,320.00
第五名	6,408,109.60	0.37	6,408,109.60
合计	1,679,136,315.96	98.22	90,044,519.92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39,102,906.86	70,580,761.17
合计	739,102,906.86	70,580,761.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5,007,422.37
1 年以内小计	795,007,422.37
1 至 2 年	94,284.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3,200.00
合计	795,224,906.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22,120,000.00	
应收赔偿款	4,254,545.00	
押金保证金	9,217,484.00	225,732.60
备用金	209,183.00	
拆借款	759,407,836.62	74,139,031.79
其他	15,857.75	1,000.00
合计	795,224,906.37	74,365,764.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712,063.22	100.00	72,840.00	3,785,003.2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714.20	4,714.2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187,022.09	4,614.20	17,145,360.00	52,336,996.29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8,894,371.11	9,428.40	17,218,200.00	56,121,999.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785,003.22	52,336,996.29				56,121,999.51
合计	3,785,003.22	52,336,996.29				56,121,999.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借款	660,365,885.71	1 年以内	83.04	33,018,294.29
第二名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17,120,000.00	1 年以内	2.15	17,120,000.00
第三名	拆借款	95,834,469.95	1 年以内	12.05	4,791,723.5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9,000,000.00	1 年以内	1.13	450,000.00
第五名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0.63	250,000.00
合计	/	787,320,355.66	/	99.00	55,630,017.7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72,774,607.65	38,486,626.76	3,834,287,980.89	1,472,060,390.07	38,486,626.76	1,433,573,763.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912,835.20		48,912,835.20			
合计	3,921,687,442.85	38,486,626.76	3,883,200,816.09	1,472,060,390.07	38,486,626.76	1,433,573,763.3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虹润高科	700,121,810.29	40,603.44		700,162,413.73		
襄阳华虹	75,902,469.07			75,902,469.07		12,097,530.93
华虹清源	131,046,194.14	700,585,850.84		831,632,044.98		26,389,095.83
宏迈高科	100,263,289.81	800,087,763.30		900,351,053.11		
宇浩高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湖北一诺	5,240,000.00			5,240,000.00		
安庆德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鲁北万润	51,000,000.00	900,000,000.00		951,000,000.00		
合计	1,433,573,763.31	2,400,714,217.58		3,834,287,980.89		38,486,626.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佰利万润		49,000,000.00		-70,390.00						-16,774.80	48,912,835.20	
小计		49,000,000.00		-70,390.00						-16,774.80	48,912,835.20	
合计		49,000,000.00		-70,390.00						-16,774.80	48,912,835.20	

		.00		0.00				4.80	20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72,602,883.29	9,857,727,874.31	2,046,668,974.36	1,651,703,385.10
其他业务	67,252,023.00	65,807,744.49	28,734,703.02	28,569,693.22
合计	11,239,854,906.29	9,923,535,618.80	2,075,403,677.38	1,680,273,078.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磷酸铁锂	10,954,805,650.10	10,954,805,650.10
磷酸铁	184,114,411.37	184,114,411.37
锰酸锂	31,872,691.80	31,872,691.80
其他	69,062,153.02	69,062,153.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239,854,906.29	11,239,854,906.2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239,854,906.29	11,239,854,906.2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55,905,768.79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费用	210,890,513.35	32,291,032.32
人员人工费用	15,852,704.81	7,735,835.88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033,804.58	3,842,614.3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7,186,703.98	579,776.52
股份支付	395,740.08	240,630.15
其他	3,027,376.43	439,090.99
合计	247,386,843.23	45,128,980.1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39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3,460.86
理财产品收益	394,800.00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5,436,142.69	1,735,509.97
暂未出资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74.8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8,163,325.56	-5,676,389.20
合计	-22,402,772.87	-3,834,193.1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81,578.90	七、73 和七、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92,699.43	七、67 、七、74 和七、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8,396.47	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158.90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8,809.20	七、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1,938.15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5,496.06	七、64 和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87,670.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601.03	
合计	24,743,813.13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股份支付	-1,251,536.45	因员工离职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个税税收返还	41,640.39	根据税收政策，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	344,400.00	根据税收政策，企业吸纳退伍军人可抵减增值税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5	13.85	1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5	13.49	13.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世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